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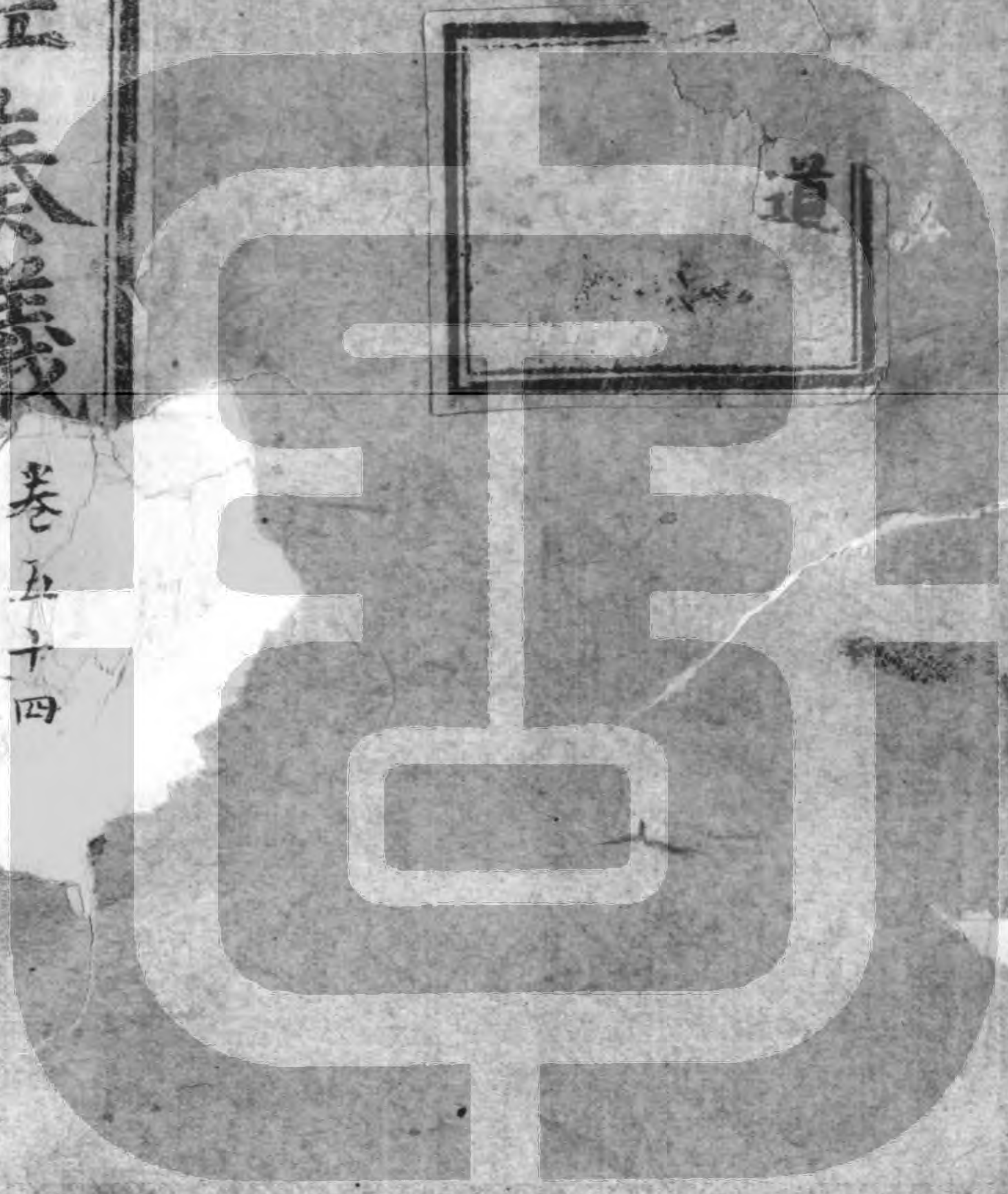
歷代名臣奏議

0244
:26

道

卷五十四

五十九



歷代名臣奏議卷之五十四

治道

宋孝宗時朱熹上奏曰。臣聞昔者帝舜以百姓不親。五品不遜。而使契為司徒之官。教以人倫。父子有親。君臣有義。夫婦有別。長幼有序。朋友有信。又慮其教之或不從也。則命皋陶作士。明刑以弼五教。而期于無刑焉。蓋三綱五常。天理民彝之大節。而治道之本根也。故聖人之治。為之教以明之。為之刑以弼之。雖其所施或先或後。或緩或急。而其丁寧深切之意。未嘗不在乎此也。乃若三代王者之制。則亦有之。曰。凡聽五刑之訟。必原父子之親。立君臣之義。以權之。蓋必如此。然後輕重之序可得而論。淺深之量可得而測。而所以悉其聰明。致其忠愛者。亦始得其所施而不悖。此先王之義刑義教。所以雖或傷民之肌膚。殘民之軀命。然刑一人而天下之人聳然

不敢肆意於為惡。則是乃所以正直輔翼而若其有常之性也。後世之論刑者。不知出此。其陷於申商之刻薄者。既無足論矣。至於鄙儒姑息之論。異端報應之說。俗吏便文自營之計。則又一以輕刑為事。然刑愈輕而愈不足以厚民之俗。往往反以長其悖逆作亂之心。而使獄訟之愈繁。則不講乎先王之法之過也。臣伏見近年以來。或以妻殺夫。或以族子殺族父。或以地客殺地主。而有司議刑。卒從流宥之法。夫殺人者不死。傷人者不刑。雖二帝三王不能以此為治於天下。而況於其繫於父子之親。君臣之義。三綱之重。又非凡人之比者乎。然臣非敢以此之故。遂勸陛下深於用法而果於殺人也。但竊以為諸若此類。涉於人倫風化之本者。有司不以經術義理裁之。而世儒之鄙論。異端之邪說。俗吏之私計。得以行乎其間。則天理民彝幾何不至於泯滅。而舜之所謂無刑者。又何日而可期哉。故臣伏願陛

下深詔中外司政典獄之官。凡有獄訟。必先論其尊卑上下長幼親疎之分。而後聽其曲直之辭。凡以下犯上。以卑凌尊者。雖直不宥。其不直者。罪加凡夫之坐。其有不幸至於殺傷者。雖有疑慮可憫。而至於奏讞。亦不許輒用擬貸之例。又詔儒臣博采經史。以及古今賢哲議論及於教化刑罰之意者。刪其精要之語。聚為一書。以教學古入官之士。與凡執法治民之官。皆使略知古先聖王所以敦典敷教。制刑明辟之大端。而不敢陰為姑息果報便文之計。則庶幾有以助成世教。而仰稱陛下好生惡殺。期於無刑之本意。

熹提舉浙東常平茶鹽公事上奏曰。臣聞人主所以制天下之事者。本乎一心。而心之所主。又有天理人欲之異。二者一分。而公私邪正之塗判矣。蓋天理者。此心之本然。循之則其心公而且正。人欲者。此心之疾疢。循之則其心私而且邪。公而正者。逸而日休。私而邪者。勞

而日拙。其效至於治亂安危有大相絕者。而其端特在夫一念之間而已。舜禹相傳所謂人心惟危。道心惟微。惟精惟一。允執厥中者。正謂此也。臣嘗竊怪陛下以大有為之資。膺受付託。憂勤顛治。恭儉愛民。二十年於此矣。而間者臨軒慨然發嘆。乃或未免以治效之不進為憂。因竊以是推之而得其說。請昧萬死為陛下。一二陳之。夫天下之治。固必出於一人。而天下之事。則有非一人所能獨任者。是以人君既正其心。誠其意於堂陛之上。突與之中。而必深求天下敦厚誠實剛明公正之賢。以為輔相。使之博選士大夫之聰明達理。直諒敢言。忠信廉節。足以有為有守者。隨其器能。實之列位。使之交脩眾職。以上輔君德。下固邦本。而左右私諂。使令之賤。無得以奸其間者。有功則久其任。不稱則更求賢者而易之。蓋其人可退。而其位不可以苟克。其人可廢。而其任不可以輕奪。此天理之當然而不可易者也。

人君察於此理。而不敢以一毫私意鑿於其間。則其心廓然大公。儼然至正。泰然行其所無事。而坐收百官眾職之成功。一成反是。則為之欲私意之病。其偏黨反側。黷闇猜嫌。固日擐擐寸之間。而為偽讒慝叢脞眩瞽。又將有不可勝言者。此亦理之必然也。恭惟陛下即政之初。蓋嘗選建豪英。任以政事矣。不幸其間不能盡得其人。或以庸陋菟瑣不堪委寄。或以朋比欺罔自速罪辜。而陛下之心又本有前日權臣跋扈之疑。是以不復廣求賢哲。而姑取軟熟易制承順不違之人。以充其位。於是左右私褻使令之賤。始得以奉清間。備驅使。而宰相之權日輕。既而陛下亦慮其勢有所偏。而因重以壅已也。則又時聽外庭之論。雖甚狂訐。無所違忤。意者將以陰察此輩之負犯。而操切之。欲其有所忌憚。而不敢肆於為惡。陛下之用力則已勞矣。而其翕張翕縱之機。周防畏備之計。又可謂無遺巧矣。然而天下

之勢終不免於偏有所重。而治亂安危之效。又未能盡如聖志之所
欲。蓋既未能循天理。公聖心。以正朝廷之大體。則固已失其本矣。而
又欲無聽士大夫之公言。以為駕馭之術。則士大夫之進見有時。而
近習之從容無間。士大夫之禮貌既莊而難親。其議論又苦而難入。
近習便僻側媚之態。既足以盡心志。其胥吏狡獪之術。又足以眩聰
明。此其生熟甘苦。既有所分。則恐陛下未及施其駕馭之策。而先已
墮其彀中矣。是以比來陛下雖欲微抑此輩。而此輩之勢日重。雖欲
無採公論。而士大夫之勢日輕。重者既挾其重。以竊陛下之權。其輕
而姦者。又借力於陛下之所重。以為竊位固寵之計。中外相應。更濟
其私。至於姦窮惡稔。蹤跡敗露。然後其素輕者。亦免於譴訶。然猶委
蛇盤礴。不失其崇實峻秩。而攫取陛下之厚賜。優禮以去。其素重者
則陛下固未嘗一問其朋比援引之姦也。且往月來。漫漶耗蝕。使陛

下之德業日隳。綱紀日壞。邪佞充塞。貨賂公行。兵怨民愁。盜賊間作。
災異數見。饑饉荐臻。蓋群小相挺。人人皆得滿其所欲。唯有陛下了
無所得。而國家顧乃獨受其弊。是則陛下之勞。既不足以成天下之
務。而反以敗之。其巧既不足以勝群小之姦。而反以助成其勢。若彼
之所以蔽遮天理。濁亂聖心。則將益深。錮而遂至於不可解。蓋其失
萌於一念之疑大臣。而其為害。展轉至此。所謂差之毫釐。謬以千里
者。臣恐陛下於此。偶未察也。是以往歲蒙恩賜對。去年應詔言事。皆
以明理正心之說。陳于陛下之前。惓惓深衷。實在於此。而學淺辭拙。
不足以起發聖意。恐懼至今。乃幸復以職事。得望清光。敢畢其餘忠
如此。誠願陛下深察天理。以公聖心。廣求賢才。以脩聖政。則夫左右
私囊使令之賤。固已無隙可投。以誤恩顧。則又痛斥而遠屏之。以永
除後日蔽遮濁亂深錮之害。庶幾天下之事。猶可復為。而陛下之國

家將不至於卒受群小之弊。臣至愚極陋。學無所成。獨有螻蟻愛君憂國之心。不能自己。妄論至此。悲憤填臆。伏惟陛下赦其罪而納其忠。深為宗廟社稷大計。不俟終日。斷然行之。則不唯愚臣之幸。實天下之幸。

熹直寶文閣。上封事曰。臣竊惟皇帝陛下有聰明睿智之姿。有孝友溫恭之德。有寬仁博愛之度。有神武不款之威。養德春宮垂二十年。一旦受命慈皇。親傳大寶。龍飛虎變。御極當天。凡在覆載之間。稍有血氣之屬。莫不延頸舉踵。觀德聽風。而臣適逢斯時。首蒙趣召。且辱賜對。得近日月之光。感幸之深。其敢無說以效愚忠之一二。蓋臣聞古之聖賢窮理盡性。備道全德。其所施為。雖無不中於義理。然猶未嘗少有自足之心。是其平居所以操存省察。而致其德念窒慾。遷善改過之功者。固無一念之間斷。及其身之所履。有大變革。則又必因

是而有以大警動於其心焉。所以謹初始而重自新也。伊尹之告太甲曰。今王嗣厥德。罔不在初。又曰。今嗣王新服厥命。惟新厥德。召公之戒成王曰。若生子罔不在厥初。生自貽哲命。今天其命哲。命吉凶。命歷年。知今我初服。肆惟王其疾敬德。蓋深以是而望於其君。其意亦已切矣。今者陛下自儲貳而履至尊。由監撫而專聽斷。其為身之變革。孰有大於此者。則凡所以警動其心。而謹始自新者。計已無所不用其極矣。而臣之愚。猶竊有懼焉者。誠恐萬分有一。所以警動自新之目。或未悉舉。則釁孽之世。將有作於眇綿之間。出於防慮之外者。是以輒忘踈賤。而妄以平日私憂過計之所及者。深為陛下籌之。則若講學以正心。若脩身以盡家。若遠便嬖以近忠直。若抑私恩以抗公道。若明義理以絕神姦。若擇師傅以輔皇儲。若精選任以明體統。若振綱紀以厲風俗。若節財用以固邦本。若脩政事以攘夷狄。凡

是十者。皆陛下所當警動自勅而不可一有闕焉者也。臣不勝犬馬
愛君憂國之誠。輒敢事為之說。而昧死以獻。謹條其事如左。

其一所謂講學以正心者。臣聞天下之事其本在於一人。而一人
之身其主在於一心。故人主之心一正。則天下之事無有不正。
人主之心一邪。則天下之事無有不邪。如表端而影直。源濁而
流汙。其理有必然者。是以古先哲王欲明其德於天下者。莫不
壹以正心為本。然本心之善。其體至微。而利欲之攻。不勝其衆。
嘗試驗之。一日之間。聲色臭味。游衍馳驅。土木之華。貨利之殖。
雜進於前。日新月盛。其間心體湛然善端呈露之時。蓋絕無而
僅有也。苟非講學之功。有以開明其心。而不迷於是非邪正之
所在。又必信其理之在我。而不可以須臾離焉。則亦何以得此
心之正。勝利欲之私。而應事物無窮之變乎。然所謂學。則又有

邪正之別焉。味聖賢之言。以求義理之當。察古今之變。以驗得
失之幾。而必反之身。以踐其實者。學之正也。涉獵記誦。而以雜
博相高。割裂張綴。而以華靡相勝。反之身。則無實措之事。則無
當者。學之邪也。學之正。而心有不正者。鮮矣。學之邪。而心有不
邪者。亦鮮矣。故講學雖所以為正心之要。而學之邪正。其繫於
所行之得失。而不可不審者。又如此。易曰。正其本。萬事理。差之
毫釐。繆以千里。惟聖明之留意焉。則天下幸甚。

其二所謂脩身以齊家者。臣聞天下之本在國。國之本在家。故人
主之家齊。則天下無不治。人主之家不齊。則未有能治其天下
者也。是以三代之盛。聖賢之君。能脩其政者。莫不本於齊家。蓋
男正位乎外。女正位乎內。而夫婦之別。嚴者家之齊也。妻齊體
於上。妾承接於下。而嫡庶之分。定者家之齊也。未有德戒聲色。

近嚴敬遠技能者家之齊也。內言不出外言不入。苞直不達請
謁不行者家之齊也。然閨門之內思常掩義。是以雖以英雄之
才高有困於酒色。溺於情愛而不能自克者。苟非正心脩身。勤
由禮義。使之有以服吾之德。而畏吾之威。則亦何以正其官。臺
杜其請託。檢其姻戚。而防禍亂之萌哉。書曰。允難之晨。惟家之
索。傳曰。福之興。莫不本乎室家。道之衰。莫不始乎相內。惟聖明
之留意焉。則天下幸甚。

其三所謂遠便嬖以近忠直者。臣聞蓬生麻中。不扶而直。白沙在
泥。不染而黑。故賈誼之言曰。習與正人居之。不能無正。猶生長
於齊之地。不能不齊言也。習與不正人居之。不能無不正。猶生
長於楚之地。不能不楚言也。是以古之聖賢。欲脩身以治人者。
必遠便嬖以近忠直。蓋君子小人。如水炭之不相容。薰蕕之不

相入。小人進。則君子必退。君子親。則小人必踈。未有可以兼收
並蓄而不相害者也。能審乎此。以定取舍。則其見聞之益。薰陶
之助。所以謹邪僻之防。安義理之習者。自不能已。而其舉措刑
賞。所以施於外者。必無偏陂之失。一有不審。則不惟其妄行請
託。竊弄威權。有以害吾之政事。而其導諛薰染。使人不自知覺
而與之俱化。則其害吾之本心正性。又有不可勝言者。然而此
輩其類不同。蓋有本出下流。不知禮義。而稍通文墨者。亦有服
儒衣冠。叨竊科第。而實全無行檢者。是皆國家之大賊。人主之
大賊。苟非心正身脩。有以灼見其情狀。如臭惡之可惡。則亦何
以遠之。而來忠直之士。望德業之成乎。諸葛亮有言。親賢臣。遠
小人。此先漢所以興隆也。親小人。遠賢臣。此後漢所以傾頽也。
先帝在時。每與臣論此事。未嘗不歎息痛恨於桓靈也。本朝大

儒程頤在元祐間常進言於朝以為人主當使一日之中親賢士大夫之時多親宦官宮妻之時少則可以涵養氣質薰陶德性此皆切至之言也然後主不能用亮之言故卒以黃皓陳祗而亡其國元祐大臣亦不能白用頤說故紹聖元符之禍至今言之猶可哀痛前事不遠惟聖明之留意焉則天下幸甚

其四所謂抑私恩以抗公道者臣聞夫無私覆地無私戴日月無私照故王者奉三無私以勞於天下則無臨博愛廓然大公而天下之人莫不心悅而誠服儻於其間復以新舊而為親疎則其偏黨之情褊狹之度固已使人憫然有不服之者而其好惡取舍又必不能中於義理而甚則至於沮謀敗國妨德亂政而其害有不可勝言者蓋左右廝後橫加官賞官府僚屬例得遷固不問前例之是非而為者又不問其有無此固舊事之失

而不可以不正况今又有蚤懷姦心預自憑結者又將貪天之功以為己力而不顧其仰累於聖德妬賢嫉能禦下蔽上而不憂其有害於聖政也苟不有以深抑私情痛加屏絕則何以明公道而服衆心華宿弊而防後患乎唐太宗之責龐相壽曰我昔為王為一府作主今為天子為四海作主為四海作主不可偏與一府恩澤若復令爾重位必使為善者皆不用心正為此也又况有國家者當存遠慮若漢高祖之戮丁公我太祖之薄王溥此其深識雄斷皆可以為後聖法惟聖明之留意焉則天下幸甚

其五所謂明義理以絕神姦者臣聞夫有顯道厥類惟彰作善者降之百祥作不善者降之百殃是以人之禍福皆其自取未有不為善而以諂禱得福者也未有不為惡而以守正得禍者也

而况帝王之生實受天命以為郊廟社稷神人之主苟能脩德
行政康濟兆民則災害之去何待於禳福祿之來何待於禱如
其反此則獲罪於天人怨神怒雖欲辟惡鬼以來真人亦無所
益又况先王制禮自天子以至於庶人報本享親皆有常典牲
器時日皆有常度明有禮樂幽有鬼神一理貫通初無間斷苟
禮之所不載即神之所不享是以祭非其鬼即為淫祀淫祀無
福經有明文非固設此以禁之乃其理之自然不可得而易也
其或恍惚之間如有影響乃是心無所主妄有憂疑遂為巫祝
妖人乘間投隙以逞其姦欺誑惑之術既行則其為禍又將無
所不至古今以此坐致亂亡者何可勝數其監蓋亦非遠苟非
致精學問以明性命之理使此心洞然無所疑惑當有即有當
無即無則亦何据以秉禮執法而絕妖妄之原乎先王之政執

左道以亂政假鬼神以疑衆者皆必誅而不以聽其慮深矣然
傳有之明於天地之性者不可惑以神恠明於萬物之情者不
可罔以非類則其為妄蓋亦不甚難察惟聖明之留意焉則天
下幸甚

其六所謂擇師傅以輔皇儲者臣聞賞誼作保傳傳其言有曰天
下之命繫於太子太子之善在於早喻教與選左右教得而左
右正則太子正太子正而天下定矣此天下之至言萬世不可
易之定論也至論所以教諭之方則必以孝仁禮義為本而其
條目之詳則至於容貌詞氣之微衣服器用之細纖悉曲折皆
有法度一有過失則史書之策宰撤其膳而又必有進善之箴
誹謗之木敢諫之鼓誓詩史書工誦箴諫士傳民語必使至於
化與心成中道若性而猶不敢怠焉其選左右之法則有三公

之尊。有三少之親。有道有充有弼有丞。上之必得周公太公召公史佚之流。乃勝其任。下之猶必取於孝弟博聞有道術者。不率一有邪人。則乎其間。則必逐而去之。是以太子朝夕所與居處出入。左右前後無非正人。而未嘗見一惡行。此三代之君所以有道之長。至於累數百年而不失其天下也。當誼之時固已病於此法之不備。然考孝昭之詔。則猶知誦習誼之所言。而有以不忘乎先王之意。降而及於近世。則帝王所以教子之法益踈略矣。蓋其所以教者。不過記誦書札之工。而未嘗開以仁孝禮義之習。至於容貌詞氣衣服器用。則雖極於邪侈。而未嘗有以裁之也。寮屬具員。而無保傅之嚴。講讀備禮。而無箴規之益。至於朝夕所與出入居處而親密無間者。則不過宦官近習掃除趨走之流而已。夫以帝王之世。當傳付之統。上有宗廟社稷

之重。下有四海丞民之生。前有祖宗垂創之艱。後有子孫長久之計。而所以輔養之具。踈略如此。是猶家有明月之珠。夜光之璧。而委之衢路之側。盜賊之衝也。豈不危哉。詩曰。豐水有芑。武王豈不仕。貽厥孫謀。以燕翼子。惟聖明之留意焉。則天下幸甚。其七所謂精選任以明體統者。臣聞人主以論相為職。宰相以正君為職。二者各得其職。然後體統正而朝廷尊。天下之政必出於一。而無多門之弊。苟當論相者。求其道已而不求其正已。取其可愛而不取其可畏。則人主失其職矣。當正君者。不以獻一替否為事。而以趨和承意為能。不以經世宰物為心。而以容身固寵為術。則宰相失其職矣。二者交失其職。是以體統不正。綱紀不立。而左右近習皆得以竊弄威權。賣官鬻獄。使政體日亂。國勢日卑。雖有非常之禍。伏於冥冥之中。而上恬下嬉。亦莫知

以為慮者。是不可不察其所以然者。而反之。以汰其所已用。而審其所將用者乎。選之以其能正己而可畏。則必有以得自重之士。而吾所以任之。不得不重。任之既重。則彼得以盡其獻可替否之志。而行其經世宰物之心。而又公選天下直諫敢言之士。使為臺諫。給舍以參其議論。使吾腹心耳目之寄。常在於賢士大夫。而不在於群小。陟罰臧否之柄。常在於廊廟。而不出於私門。如此。而主威不立。國勢不彊。綱維不舉。刑政不清。民力不裕。軍政不脩者。臣不信也。書曰。成王畏相。語曰。和臣不忠。且以唐太宗之聰明英特。號為身兼將相。然猶必使天下之事。關由宰相。審熟便安。然後施行。蓋謂理勢之當然。有不可得而易者。惟聖明之留意焉。則天下幸甚。

其八所謂振綱紀以厲風俗者。臣聞四海之廣。兆民至衆。人各有

意。欲行其私。而善為治者。乃能總攝而整齊之。使之各循其理。而莫敢不如吾志之所欲者。則以先有綱紀以持之於上。而後有風俗以驅之於下也。何謂綱紀。辨賢否以定上下之分。核功罪以公賞罰之施也。何謂風俗。使人皆知善之可慕。而必為。皆知不善之可羞。而必去也。然綱紀之所以振。則以宰執秉持而不敢失。臺諫補察而無所私。人主又以其大公至正之心。恭已於上而照臨之。是以賢者必上。不肖者必下。有功者必賞。有罪者必刑。而萬事之統。無所闕也。綱紀既振。則天下之人。自將各自矜奮。更相勸勉。以去惡而從善。蓋不待黜陟刑賞。一加以於其身。而禮義之風。靡耻之俗。已丕變矣。惟至公之道。不行於上。是以宰執臺諫。有不得人。黜陟刑賞。多出私意。而天下之俗。遂至於靡然。不知名節行檢之可貴。而唯阿諛軟熟奔競交結之

為務。一有端言正色於其間。則羣譏衆排。必使無所容於斯世。而後已。此其形勢。如特傾之屋。輪奐丹雘。雖未覺其有變於外。而材木之心。已皆蠹朽腐爛。而不可復支持矣。苟非斷自聖志。灑濯其心。而有以大警教之。使小大之臣。各舉其職。以明黜陟。以信刑賞。則何以振已頹之綱紀。而厲已壞之風俗乎。管子曰。禮義廉恥。是謂四維。四維不張。國乃滅亡。賈誼嘗為漢文誦之。而曰。使管子而愚人。則可使管子而少知治體。是豈可不為寒心也哉。二子之言。明白深切。非虛語者。惟聖明之留意焉。則天下幸甚。

其九所謂節財用以固邦本者。臣聞先聖之言治國。而有節用愛人之說。蓋國家財用。皆出於民。如有不節。而用度有闕。則橫賦暴斂。必行有及於民者。雖有愛人之心。而民不被其澤矣。是以

將愛人者。必先節用。此不易之理也。國家承五季之弊。祖宗創業之初。日不暇給。未及大為經制。故其所以取於民者。比之前代。已為過厚。重以熙豐變法。頗有增加。而建炎以來。地削兵多。權宜科湏。又復數倍。供輸日久。民力已殫。而開者諸路上供。多入內帑。是致戶部經費不足。遂廢祖宗破分之法。而上供歲額。必取十分登足。而後已。期限迫促。科責嚴峻。監司州縣。更相督迫。唯務自寬。已責。何暇更察民情。播捷號呼。有使人不忍聞者。而州縣歲入。多作上供起發。則又於額外。巧作名色。黃緣剝剝。此民力之所以大窮也。計其所以至此。雖云多是贍軍。然內自京師。外達郡邑。上自宮禁。下至胥徒。無名浮費。亦豈無可省者。竊計若能還內帑之入於版曹。復破分之法於諸路。然後大計中外冗費之可省者。悉從廢罷。則亦豈不能少有所濟。而又擇

將帥核軍籍汰浮食廣屯田因時制宜大為分別則供軍不費之費庶幾亦可減節而民力之寬於是始可議矣此其事體至大而綱目叢細類非一言之可盡今亦未暇盡為陛下言之惟聖明留意其本如上八者而後圖之則天下幸甚

葉適應詔上言曰臣竊以陛下循祖宗之舊特詔近臣於科舉之外薦聞天下之豪雋許以極言當世之事而考察其尤異者欲以不次之爵待以非常之用而天下之豪雋亦莫不欣喜自効願效於其間夫開天下以不諱之門納踈賤於至高之選此豈非堯舜之盛德哉而臣之不肖則獨有所甚憂於此何者治道本不如是之易言也而陛下必以言求之使臣而少言之歟則略而不足聽盡言之歟則可以聽而未必信而天下之不知者又將強言之於是天下之言雜然並進而其上莫能擇也則一切以為空言而盡廢之矣以有用之學

責臣等而卒不免以空言廢之此非陛下之意也而其勢有必然者蓋自慶曆元祐以來著而為書者何其亦也其於天下之治亂軍旅錢穀之大計常先為之畫而以意處之曾何其敢決而不疑也其言之多思之深豈無一二足用於世哉而後進之吉耳剽目習以為言語文字之流使之運奇於異說之餘而不夸於陳言之外足以敗天下之定勢則夫朝廷之上於其發謀舉事之際而何以為守是故今日之患不患人主之不求言也而患其求之而不及用不患天下之不敢言也而患其盡言而無所用夫上有寬博無忌之心下有慷慨盡言之意皆前世之所不及也而其効止於若此此豈可不為之深憂其故歟以臣所論士之深識遠見卓然特出有志於天地君臣之大義而務盡其精微以興起一代帝王之業者雖以漢唐有國之長其間不過數人而已况其不少槩見而沉沒於山巖木石之間者此

臣所以中夜竊歎廢食忘寢以為陛下幸使因方正之選萬一能進於朝則其所以稽參成敗之迹而推原當世之故宜特發其大意而無至於盡言未廢置更章立命造謀而出政事於天下者天子與大臣之事也而踈遠一介之士豈得以僭言之惟夫居安者不思其危習常者不察其變見近者或忘於遠獨任者或失於人計利太早而求民太甚持法愈密而為治愈踈至於經國之規御世之要切近而不為陋宏闊而不為迂盛衰之相因治亂之相易若此者臣皆有以發之夫朝廷之上公卿百官所以統天下而常患於不能知天下之情四海之廣南北異俗賢愚異慮而常患不能通朝廷之意上下不合則禍敗出於其中而不知故臣以為誠略發其大意見於餘篇而又序其所以發者本末如此庶幾無猖狂驚世之論豫定必然之議以逆墮於空言之譏而夫明天子設科之意陛下幸使大臣擇焉

君德一 臣聞人君必以其道服天下而不以名位臨天下夫莫尊於君之名莫重於君之位然而不得其道以行之則生教乎奪之命皆無以服天下之心其所以為之臣者持迫於名位而不敢抗耳夫是故以天下之大常沾沾焉疑其並出以撓己而禁防維持之不給尚安能保其民而與之長守而不變哉昔之人思其所以為人君之道以授世主而使操之者其說多而詳矣或以為所寶者在令令行而莫能違故有冒令罰令不從令之罰皆至於死或以為權者上之所獨制而不得與臣下共之者也故教之足以為己威生之足以為己息而天下之事自己而出者謂之君或以為人主之所恃者法也故不任己而任法以法御天下則雖其父兄親戚而有所不顧此三者雖非先王之所廢也然而不以是先天下而以後世之君奈何獨甘心焉是

以申商韓非之禍。熾於天下而不可禁。而其君之德國已削矣。夫偏說鄙論習熟於天下之耳目。而近功淺利足以動人主之心。於是智寵愚以巧使拙。其待天下之薄。而疑先王之陋。以爲譬若狙猿之牧者。數千百年於此矣。哀哉。蓋世有狎猛虎者。能使之忘其搏噬之毒。以媚已也。此豈非智巧之所能爲也。而况治天下者。慈父母之於弱子之類也。又非若狎猛虎者之類也。智巧何爲於此哉。以智巧行令。其令必墜。以智巧用權。其權必侵。以智巧守法。其法必壞。臣竊嘗悲當世之故。而其義不得以盡言。請泛論前世之帝王得失。成敗可攷之迹。以見其意。其遠而在唐虞三代者。臣未敢及焉。秦如皇漢武帝。雄武之資。備服宇內。意所誅戮。如斃犬豕。東征西伐。萬里絕域。後使天下以瞻其啓。而天下之人赫然震恐。不敢自必其命。若是者。有以示

天下之威。後世之君。雖外諱其失。而中有羨慕之侈心焉。漢之宣帝有明智之才。執賞罰之柄。足以獨任天下。鄙遠俗儒。而參之以霸道。略務寬厚。而齊之以法律。其勤敏不懈。而及於工技之細。器械之微。而天下之人拱手退聽。不敢有所自爲。以違其上之意。若是者。有以示天下之權。唐之太宗少而爲將帥。長而爲帝王。美銳明達。駕馭賢俊。利在仁義。則行仁義。利在兵革。則用兵革。利在諫諍。則聽諫諍。惟所利而行之。而天下之人。懽然畢力。願爲之用。至於斃精羅力。繼之以死而不悔。若是者。有以示天下之功。是以後世之君。推其求治之心。欲庶幾焉。而未之得也。夫慨然有志者。不免於羨慕。始皇武帝之侈。而精實求治者。又止於庶幾。宣帝太宗之事。然後以其智巧而行。申商韓非之說。則雖有天下之威也。天下之權也。天下之功也。抑猶未得

其所以服天下之道。而徒恃夫名位以臨之者也。且夫風俗之所繫。治化之厚薄。尊國之長短。人心之向背。是豈可不留意而詳擇也。故臣以為天子之明聖。誠能破壞數千百年之偏說。論而無所入於其心。雖不遠求唐虞三代之名。而近亦無取於漢唐之陋。則人主之實德見於天下。而天下服矣。

君德二 所謂人主之實德者何也。豈不以其容受掩覆大度不疑。有以深結其臣民之心歟。夫猜忌不信。持法必行。陰見天下之過。而戾戾焉有疾其臣民之心。使之脅息自語。而不敢肆者。則夫容受掩覆大度不疑。曠然而與天下為一。是宜可以服天下也。雖然。天下之治非若是而可致也。名位者。人主之所自有。天下不得干也。好治之君。常恐名位之去已。是故。或出於命。或出於法。或出於權。後巧任智。斷刑賞以執天下之命。若此者。

凡以為留名位之術。而不知夫名位者。不必留而未嘗去也。未嘗去而留之。然後天下始有不安之心。不安而將去也。則必反之。而後可。然則容受掩覆大度不疑者。是亦留名位之術也。未有服天下之道也。古之聖人。自知其身有可以服天下之道。而因名位以行之。何者。天下之政。其大者為祭祀兵刑。而其小者有期會節目之要。其遠而萬民。而近則群臣侍御僕從之職。其物為子女玉帛器用服食之事。而其所以分別好惡者。則在於君子小人邪正所由之塗也。吾之一身。足以驗之矣。其於事天地尊宗廟也。真見其肅恭誠一。而不敢懈。而神祇祖考之來格也。非貌為之敬。而意其不吾享也。而况於簡慢廢缺而不知畏也。其於刑獄教戮也。真見其哀矜惻怛。而不忍。雖不忍而不可赦也。非徒減膳撤樂以為是虛文故事而已也。而况於輕怒暴誅。

喜深而致刻也。其於天下之民也。真見其可供而不可勞。可安而不可動。可與而不可奪也。非輕租指賦。寬釋逋負。以為之賜也。而况於急征橫歛。而無極也。其於群臣百官也。真見其官各有守。才各有宜。畀之以事。而不相易也。非貴其所賤。親其所疎。而要之以報已也。而况於姑使之充位。而自用也。其於聽言受責也。真見其過言過行之出。有以害天下。而幸其臣之告已也。非內不樂聞。而外為寬容之意。以悅天下也。於其言也。可從則用之。真見其朝不能以及夕也。不徒聽之。而終置之也。而况於拒諫塞謗。而又不受教為能也。其於君子小人也。真見君子之可敬。而小人之當遠也。誠以惡佞諛。而好正救也。不徒敬君子。以為名。而樂小人之自便也。而况於踈君子。而比小人也。其於聲色游畋。玩好珠玉也。真見其簡靜。而無欲。屏棄而不御也。不

待於欲之。而以理禁之也。而况於沉溺墮壞於其中。而不知反也。積之以歲月。真見其悠久也。煩之以萬幾。真見其能無倦也。九此者。皆實德也。真意實德。充塞於人主之身。而施之於天下。是故其高厚。可以配天地。其明察。可以並日月。順陰陽之序。達萬物之性。裁成輔相。以左右民。鼓舞動蕩。運轉闔闢。則今不期而信。權不制而尊。法不嚴而必。兵強國富。而討除殘暴。不順之夷狄。何向而不濟。故人主誠。自知其身。有可以服天下之道。則偏說詖論。何足以累於其心。且夫忽近而務遠。虛內以事外。惡靜而不能動。喜強而實弱。此人主之深患也。方其長慮遠想。拊髀太息。而思功業之盛。憤夷狄之驕橫。則欲銳兵勇。將鼓行四出。以誅之。厭風俗之頹墮。則欲考核名實。數見賞罰。以厲之。財之未豐。兵之未練。則欲講求遺利。肄習行伍。以精之。故夫人主

有好治之意如此其急者必自知其所以服天下之道則求務不勞而並舉矣。

治勢上 欲治天下而不見其勢天下不可治已。昔之論治天下者以為三代之時其君各有所尚。夏之忠。商之質。周之文。數百年而不變。其後周之失弱。秦之失強。故忠質文之相代。若循環之無窮。而或者又曰。弱之失在於惠也。則莫若濟之以威。強之失在於威也。則莫若反之以惠。惠止於賞。威止於刑。故賞不至於濫而無所勸。刑不至於玩而無所懼。蓋其意以為治天下之勢無出於此矣。夫一弛一張者。弓也。而羿之能。不與焉。虛而歛。滿而覆者。器也。而偃之巧。不與焉。故三代非忠質之尚。而周秦無強弱之失。治天下者。姑登是乎。古之人君若堯舜禹湯文武。漢之高祖光武。唐之太宗。此其人皆能以一身為天下之勢。雖

其功德有厚薄。治劫有淺深。而要以為天下之勢在已而不在物。夫在已而不在物。則天下之事。惟其所為。而莫或制其後。導水去通山澤。作舟車。剡兵刃。立天地之道。而列仁義禮樂刑罰。慶賞以紀綱天下之民。至於賓饒日月。秩序寒暑。而鳥獸草木之類。不能逃於運化之外。此皆上世之所未有。而聖人自為之者也。及其後世。天下之勢在物而不在已。故其勢之至也。湯湯然而莫能遏。反舉人君威福之柄。以佐其鋒。至其去也。坐視而不能止。而國家隨之以亡。夫不能以一身為天下之勢。而用區區之刑賞。以就天下之勢。而求安其身者。臣未見其可也。蓋天下之勢。有在於外戚者矣。呂霍上官。非不可以監也。而王氏卒以亡漢。有在於權臣者矣。漢之曹氏。魏之司馬氏。至於江南之齊梁。皆親見其篡奪之禍。習以其天下之與人而不恠。而其甚

也。官官之微。匹夫之奮呼。士卒之擅命。而天下之勢無不在焉。若夫五胡之亂。西晉之傾覆。此其患特起於公卿子弟。皇者書生。游談聚論。沉湎淫佚而已。而天地為之分裂者。數十世。嗚呼。勢在天下。而人君以其身求容焉。猶豫反側而不能以自定。其或在於官官。或在於士卒。而舉威福之柄。以盡寄之者。此甚可嘆也。臣嘗恠唐末五代之衰。皆以列校之卑。易置人主。如反掌之易。而周世宗一日臨大倍。北威契丹。南服李璟。法度脩舉。文武並用。太祖皇帝踐祚十年之間。不耀兵甲。倖取僭偽之君。若拾遺而天下為一。身致太平。為子孫萬世之計。向之衰敗。圯缺二百餘年。英武之君。忠智之臣。圖回收取。不能什一。而孱王幼主。俯首服從。相顧憤發。以至於流涕痛哭。莫敢誰何者。一朝翕然。皆在把握之內。倚其速也。此無他。能以其身為天下之勢。

天下之勢亦環向而從已。其必然而無疑者矣。且均是人也。而何以相使。均是好惡利欲也。而何以相治。智者豈不能自謀。勇者豈不能自衛。一人刑而天下何必畏。一人賞而天下何必慕。而刑賞生歎。豈以吾能為之。而足以制天下者。雖然。鳥高飛於重雲之上。魚深游於潛淵之下。而皆不免有鼎俎之憂。天下之人所以奔走後先。維附聯絡。而不敢自棄者。誠以勢之所在也。故夫勢者。天下之至神也。合則治。離則亂。張則威。弛則衰。續則存。絕則亡。臣嘗考之於載籍。自有天地以來。其合離張弛。絕續之變。凡幾見矣。知其勢而以身為之。此治天下之大原也。治勢中。臣請言祖宗天下之勢。天下之勢其亂也。有門。其亡也。有塗。夫高垣厚鏞。足以備盜賊於外者。此衆人之所為無憂也。盜賊在內。而與我共其垣鏞。而納外寇者。此憂之所不及也。天

下之亂與亡有五。而人主之得罪於民不與焉。一曰女寵。二曰
宦官。三曰外戚。四曰權臣。五曰姦臣。此非特秦漢之近事為然
也。而三代亦莫不然。是五者有一焉。此其天下未遽亂也。未遽
亡也。而天下之垣鏞已與我共之矣。發以虐政。致以嚴刑。而播
人主之失德於天下。然後乘之以水旱。動之以甲兵。則小者亂
大者亡。是故善治天下者。不惟閉是門也。又使其門陋而不足
求。不惟塞是塗也。又使其塗微而不足行。太祖太宗削平專國
統一方夏。真宗仁宗祈天永命。又安海宇。當是時也。其要在使
天下無女寵。無宦官。無外戚。無權臣。無姦臣。隨其萌孽。尋即除
治。而又感狹其門。顛錯其塗。使其至者蹊隧絕滅。四顧而問。不
得其所求。俛首而去之。官中之裁決。大臣之平章。近臣之獻納。
小臣之議論。無不咸出於此。操天下之垣鏞。以與天下共守之。

而無所害。是故以言其井地。民稅賦均一。則不如周。群臣材
智。赴功遵力。則不如漢。蓄積言厚。國用沛然。則不如隋。拓地沙
漠。冠帶夷蠻。則不如唐。然而天下之勢周密而無間。附固而無
隙。不忍治而乍亂。幾亡而僅存。可以傳之後世。垂之無極。則遠
過於前代。夫學者之言治也。其遠而在堯舜。則常苦於迂闊而
不信。其近而在漢唐。而可信也。則又以其不能久安長治而不
足稱。然則祖宗之天下。亦可謂盛治而無以加矣。而中國之所
患者。遼人也。夏人也。夏小而悍。遼大而驕。大而驕者。或汎遣命
使。傳道言語。以示其嫚侮之意。則天下恐然。如有百萬之師。申
嚴警備。旁及嶺海。為之益金幣。厚書辭。水陸之產。百物畢致。以
中其欲。小者或狂僭自大。竊擾邊鄙。則大師貴將。相次陷沒。配
民為兵。多至百萬。分遣大臣。經略中外。朝野聚議。謀畫屢請。而

卒之天下困弊。一方空虛。曾不足以奏一戰之捷。然而朝廷之上。羈縻慰撫。不失其歡。而天下之士。相與慷慨憤激。渺然長慮。以為不可以久也。故其大言者。則欲脩改法度。振起弊事。使天下富強。將士用命。然後鞭笞而臣服之。小言者。則欲絕賂以開之。反間以亂之。屢出以擾之。委西北之地。使之人自為守。以持之。而其所謂見遠察微之論者。則皆以為異日天下之大禍。存亡之所由分。必出於二虜而不可救。嗟乎。處至足已安之勢。而有慊然未厭之心。深思極智。以為國家憂未然之外。其意識若此矣。而况於二虜之必然歟。雖然。法始變於熙寧。成於元豐。雖中沮於元祐。而卒行於紹述之後。凡祖宗之舊。廢革無餘。則其大言者。既盡行之矣。前取蘭會。後取鄯善。招拊族帳。以剪西人之手足。則其小者。又略試之矣。二虜卒無患也。而天祚民虐。反

足以自亡其國而已。尚何足以為天下之憂哉。則見遠察微之論。習於目前。而終不之驗歟。且夫當中國安富。契丹抗衡之際。天下豈復知有女真也哉。彼其崎嶇種落。又卒不當一校。而豈有窺窬二大國之意於數百年之前者乎。蓋所以致靖康之變者。昔之五患有其四焉耳。由此言之。天下之勢在內而不在外也。故其上莫若使勢在己而不在物。其次莫若使勢在內而不在外。忘內憂外。以起內亂。其為計也未矣。

治勢下 臣請言今天下之勢。昔者天下無事。忘戰久矣。女真起東北小夷。一日棄薦葦。挾勁騎。直越燕趙。躡齊魯。遂至勾吳。以觀南海。中有大河江流。孟門太行之險。而不能為之限。所過城邑。無不開門迎勞。行留自恣。莫敢襲逐。而奔走之民。所在聚為群盜。以自相標抄而已。天子方親御征伐之事。博采謀議。而群

臣使官亦皆戎服。肆習擊刺之術。以拒胡。又十有餘年。而天下始益習兵革。有輕死犯難。敢戰喜敵之氣。誠使因而用之。暫失之地。不難得也。於是天子厭武。亟詔罷兵。修立文事。於傷殘廢缺之時。置學官。飲鄉射。定經界。建賓館。懷徠夷狄。以文太平。既而連歲屢豐。州縣充實。西北之避地者。即其所至。若藉為民。而淮楚徹亭。擄之。警商賈。往來道路無禁。然後天下始復帖息。以室家妻子為意。邈然忘其南北之事。父兄門戶之耻矣。夫習危者。其動易。習安者。其變難。不然。則紹興之末。戎王以殘虐失衆。嘗舉傾國之力。聲搖江漢。既而不戰自斃。狼顧北還。無復行伍。而清鄆亮。求之間。豪傑響應。執教其吏。處處屯結。或號三十萬。衆以請命於玉師。以豈非其可以按劍抵掌。經營河洛。上以厲節義。下以報讎耻。千載之一時者哉。然而天下之意。終以不振。

竊議轉語。惟恐好使之不復通。則宵安難察。乃其勢之必然歟。臣觀今天下之士。惟其嗜利無行者。乃或叩關投匭。妄論形勢。更易風雲之陣。疏釋孫吳之言。請封使。條畫邊要。指心誓日。以功名自詭。及其寵異逾等。專用過望。乃始徐托罪咎。引身而去。其大略如此。而忠厚難進。明見利害之人。則皆深念根本之重。以為不可輒發。顧今天下之勢。其於長淮以南。上下又案法。今明具。而德澤所被。民心不搖。無以異於祖宗之勢。然其於并兼進取。則固已難矣。陛下英武神斷。廓清宇內。如其責成。將率使各盡力。執大義。以誅強讎。則天下可以拱揖而定。而乃使之分治刑獄。刺舉官吏。或脫弁釋楯。而為儒臣。參用抄守。列布內地。而士之纖弱無勇者。乃反教以弓矢。合射於庭。而其偃蹇於州縣者。亦或許之自薦。而優以右職。何哉。豈非欲以變今之

勢而後用之歟。臣之不肖，蓋嘗籌之以為使今之天下自安而忘戰，則不可。使之自危而求戰，盡變而能戰，又大不可也。何也？蓋世有陳設珍器，調諧絲竹，而飲酒歌舞以為樂者，而其外且有焚溺之患，卒然之憂焉，則其主人何以待之歟？將使其容盡廢其歌舞，飲酒而褰裳濡足以救之歟？則其勢不可以盡能而徒傷其樂。且其往救也，則其樂必不竟，而奴婢之無賴者，願從而竊之矣。然則亦付之其人而已。使其外不失為捍患，而內無以傷吾樂。患去功成，而飲酒歌舞者不知焉。斯天下以為賢且智矣。夫何以異此？強其所未能，廢其所以能，其要在於天下之皆能也。皆能而臣竊憂其患之有不可勝諱者矣。昔者秦人之患在於不能兼六國也，是以日夜激厲其民，使之功賞相長，五甲首而肆五家，當此之時，秦人五尺童子皆有疾視山東之意。

由今計之，六國未兼，天下未一，非秦人之所當患，而長有其秦以及於天下者，此秦人之所當講也。若夫成王之於周，太宗之於唐，則不然。剪商奄平，淮夷驅逐，虎豹羣象，未嘗寧息。取突厥滅高昌，吐谷渾，東西征討，用兵不廢，而其朝廷之內，郡國之外，制禮作樂，鳴玉曳組，誦其詩，讀其書，而考其文義之彬彬焉。是故享成功之利，而不受其害。然則天下之勢固不可使之盡廢也。

國本上 國本者民歟，重民力歟，厚民生歟，惜民財歟，本於民而後為國歟。昔之言國本者，蓋若是矣。臣之所謂本，則有異焉。臣之所謂本者，本其所以為國之意，而未及於民。臣非以民為不足恃也，以為古之人君非不知愛民，而不能愛民者，意有所失於內，則政有所害於外也。夫國於天地必有與，亦必有與亡。

孟子曰三代之得天下也以仁其失天下也以不仁國之所以廢興存亡者亦然且其昔何為而仁今何為而不仁使其後世之所以守天下者皆如其始之所以得天下則何為而失之嗚呼是豈不可以深思而極論乎夫植木於地者其華葉充榮者未也其根據盤互者本也此衆人之所知耳夫根據盤互不徒本也自其封殖培養之始必得其所以生之意而後天地之氣能生之一日失其意則夫根據盤互者拜然顛蹶焦然枯槁而已矣地安能受之哉臣嘗論周人之得天下比三代最為長久此非數也后棄在唐虞之時已為穆官傳十四五世而未嘗有失其所以得國之意者然後文武受天眷命而天下之諸侯擊商而歸周至於成康之後則漸已失之獨一宣王脩舊起廢能復求文武之意遂稱中興及其後世土界遷而惠襄靈景之君甘

召單劉之臣所以施於天下者悖謬而非先王之意至於益衰而自分為東西則其憲章文物莫有識者而塊然獨守其鼎然後其祖宗之意盡失而不繼以至於此然則其所以不仁者不能如祖宗之仁而已若夫漢之高祖唐之太宗起於細微單人挺劍特起臂指天下而四海之雄無不束手受事相與於草創之中拜伏僥仰而為之臣建置宗廟而立典法以垂後世此雖不足以望周人積累之盛然而要其所以得之者必有合天之心順民之心而非偶然而自得之也故其後世若武帝明皇失其意則亂光武憲宗復得其意則興而元成穆敬沈溺宴享莫知其祖宗之所以致此者何也徒憑藉而有之則其業遂以衰敗而亡故臣以謂繼世而有天下其中才者固能守祖宗之意其賢聖者則增益祖宗之意其好謀而寡德者徒以變亂祖

宗之意。而昏童不肖者。則又不知祖宗之意。故其為興亡治亂。皆可考而無疑。噫。有志之君。長睨遠覽。欲以跨越前代。而不能深知祖宗所以得天下之意。施於今者。忘其昔謀。其新者非其舊。動搖侵伐。其為國之本。而使之削薄而不悟。此豈非其故臣遺老。莫有以告之者歟。其告而不之信歟。春秋之時。晉魏舒韓不信合諸侯以城成周。而宋仲幾不受功。指踐土之盟以為據。當是時。韓簡子與其佐士彌牟皆不能知也。曰。晉之從政者。斯子姑受功歸。吾視諸故府。仲幾不肯曰。縱子忘之。山川鬼神。其忘諸乎。彌牟反怒其誣已而執辱之。嗚呼。踐土之盟。晉文公之所以主諸侯也。諸侯猶記其舊。而晉之從政大夫。曾莫識焉。則其後世之失霸。不亦宜乎。恭惟宋有天下。肇立基本。不以智力為治。不以兵甲為彊。不以險要為固。功德茂。感源流深遠。聖人繼作。因時制事。微有變更。而其為國之大意常。增益而不廢。天下之人。受其陰利厚澤。不知其所從來。况於臣之淺陋。何足究述。謹擇其意之尤大。與國家相為終始者二事。事為一篇。具疏其說以獻。竊以天子之明聖。誠已知之。而猶言之。則愛君之忠。不為煩。未察而先言之。則告君之義。不為過。而臣之區區畢於此矣。

國本中 其一曰禮臣。臣聞刑法所以待天下之有罪。雖至親隆貴。不得輒私。而雖至親隆貴。不能無罪。則刑法不得不用。然至以為人主能使其臣無犯君之法。不當以刑法御其臣。夫人主之所與共守其國家者。自宰相以下。至於一命之官。皆必得天下之賢材而用之。其不能無犯法者。不得居也。當奔之時。既殺棄共。餘靡堯之徒。其所與為臣工。岳牧者。皆忠肅和惠。明允篤

誠之士。故其治化之成。至於匹夫小民。猶無犯法者。而况其官乎。其後周文武最能得天下之賢材而用之。遇以禮樂。故其詩曰。濟濟辟王。左右奉璋。奉璋戩戩。賢材於朝而分之。以百官之事。被服有雲龍藻火。鑾旗旒之節。以至奉牲幣。執豆籩。薦告宗廟。類祀而桎梏廢放。黜削殺戮之人。安得參於其間。揚雄也。貴夫士貴而後官貴。官貴而後國貴。國貴而後武之所以貴其士。禮其臣者。能使之無犯法。而未嘗以刑法御之者也。取不能無犯法之人。而材諸位。則不免於以法御其臣之心。則方其唯諾殿上。委任尊寵。若將寄者。俄而桎梏廢放。黜削殺戮。無所寬貸。而其臣亦不能自必也。故輕為姦而多犯法。嗚呼。此非國家之利也。漢高祖嘗裂

千里地。使大功臣十數人得南面而稱王。既而禽滅蒞離。至於宗族無有遺類。其臣遂以禽獸自比。故後世子孫習見前事。不難於高爵重位。以寵秩不肖之人。而亦輕於以鈇鉞刀鋸加其身。唐太宗嘗喜張蘊古所上大寶箴。以為愛已。一旦以治獄疑似。遽命斬之。謂盧祖尚文武忠義。使習交趾。祖尚再三辭行。亦誅死於朝堂。而不以為恠。其臣如王珪魏徵。號為面折庭爭。亦莫有以為非者。然則當時以刑法御其下。而快喜怒於殺戮。雖高祖太宗之明。不能免也。噫。以刑法御其下。將以防姦臣。而豈有意於輕赦人也哉。自今故之。其姦臣未必得罪。而連類就戮。前後相望者。皆善人君子也。夫不能以禮化姦臣之心。而以刑懼忠臣之罰。國家將何便焉。適所以借姦臣而為之寶耳。夏商文王之意。造周衰而亡。歷秦漢隋唐而不復興。至於垂祖太

而後盡去前世帝王苛刻猜忍之意。一以寬大誠信進退禮意。過其臣下。受禪之始。因其故相委信。若六年而後。罷太未召。近臣嘗命擇良日。曰。朕欲其保終吉也。盧多遜事發。當時以其所坐大逆。法既具矣。以其嘗典國事。止命竄流。蓋漢之三公。以善去位者。不自教則受誅。其輕甚者。猶以醜辭策之。而自真宗仁宗以來。執政大臣之將去也。必使之連疏自乞。若將不得已而後從者。又為之遷官加賜而付以重地。前世之臣以諫諍忤旨而死者。皆是也。祖宗不惟不怒。又遷擢之。以至於公卿。神宗嘗疑其臣之罷情而不任職者。當汰而不忍。始蓋官觀之。貞原之以粟而不責以事。後遂為定法。其後章惇弄權。嘗欲與劉摯之獄。以教黨人。而哲宗不從。蔡京當國。又欲教天下士。而徽宗不聽。紹興初。誤聽宰相誅諫官二人。尋復自悔。卞詔責躬。以

謝天下。故雖權臣用事二十年。明乎奪惟意。而無教士大夫之禍。夫進人以禮。退人以義。而不以刑法御其臣者。無過於祖宗之世。而不使姦臣妄教一士者。亦無過於祖宗之世。蓋秦漢之風。息滅不繼。而舜文王之意。復興。天下之臣。至有怯懦過當。舉手畏法者矣。未有強愎不遜。傲法以自便者也。若其逆亂反側。起於父子兄弟之間者。蓋不復有矣。夫不以刑法御臣下。而與臣下共守法。此豈非祖宗為國之本意。而舜文王之恪然歟。國本下。其二曰恤刑。臣惟歷代用刑。各有輕重。不能盡舉。然大要其君賢而所任者仁人也。則用刑常輕。其君不賢而所任者非仁人也。則用刑常重。非惟用刑為然也。而歷代之議刑者。亦莫不然。蓋其人君子也。則議刑常輕。其人小人也。則議刑常重。故觀其所用。可以知其國。觀其所議。可以知其人。然而未也。蓋

其君賢君也。而用刑不免於過重。其人君子也。而議刑亦不免於過重。以為重刑所以致治。非重刑而天下不可治者。是可嘆也。天下苦秦之刑重。而欲輕之久矣。然而隨其時之輕重。而終於不能輕一代之刑。夫後世有天下之長者。莫若漢與唐。其能求所以無刑之意者。亦莫若漢與唐。而率之能輕一代之刑者。莫若吾宋也。漢唐之時。雖號治世。猶多造大獄。根連株送。或數千里。會逮久者。積數歲而不解。公卿以下。重足待命。其論囚報重。一郡之內。一日有教。至數百人。凡此者。今天下之所未嘗有也。五代暴亂。承用重刑。盜一錢以上。輒坐死。而茶鹽權酷。升合銖兩之犯。至無生出者。犴獄所用。尤殘酷無法。不啻若桀紂。祖宗之世。或漸輕之。或盡除之。而參刑具五刑。相收連坐之刑。皆漢唐之所常用者。此亦今天下之所未嘗見聞也。夫以前世用

刑之重。而民亦無畏刑之心。滋以其悍虐。視性命生死如旦暮。或白晝挺刃。殺人於市。或報仇行俠。而天下大姓姦豪。皆持生殺人之權。殺人未必死。傷人未必刑。而弱子幼弟。有竊息而不敢言者。少年亡賴。篡人於獄。官司之外。商旅至不敢行。若此。今皆民之所無也。夫天下之俗。強越強果。其楚輕鬪。蜀人多怨。至於激其所耻。動其所憤。皆有不畏死之心。惟至仁可以柔之。雖其自棄於盜賊者。亦非重法之所能治。此今日之所以用刑。獨輕於前世。而民之自愛而畏法。亦遠過於前世也。雖然。今世之用刑。比漢唐為輕。比三代則為重。而後世之所以制刑者。則雖三代不能及也。夫山澤之產。三代雖不以與民。而亦未嘗禁民以自利。均田輕稅。而民無為生之苦。惟其狼戾不遜。以身犯法者。乃得而刑誅之。要之今世之民。自得罪者。其實無幾。而生靈

秦權酷及它比巧法田役稅賦之不齊以陷於罪者十分之居其六七矣。故曰比三代之刑為重。三代之肉刑也。其刑雖宥而一或行之。則其肢體殘壞。至於終身亦已甚矣。文王周公蓋相承而不能變。而論者則以為後世之刑不及上世之肉刑也。豈不痛哉。嗚呼。後世之制刑。仁於三代。今既行之矣。今世之用刑。重於三代。願未能輕也。則恤之而已矣。然則祖宗之恤刑。可謂至矣。以恤刑之仁。行制刑之仁。懸於漢唐而庶幾於三代。深者無公名。平者無後患。重失入之坐。厚雪寃之賞。是故無智力之治。無兵甲之強。無險要之固。德澤下雖未大。利於天下。而民不驚貳。天下安寧。室家相保。未嘗有匹夫橫行之變。下人謀上之姦者。能隆禮以御其臣。而恤刑以愛其民。故此二者國家之大本。無窮之作。不可變之俗也。故臣之不肖。以為誠使天下之賢君

不免有重刑之心。而天下之君子不免有重議刑之心者。其禍最大。其憂最甚。此不可以不極慮而深言也。嗚呼。有自來矣。求一切之治。而不知天下之情。怒一人之罪。而有并嫉天下之意。用一朝之決貽無窮之患。而不察也。豈不過哉。夫二百餘年之國本在是。天下安之也久矣。培之使益堅。養之使不傷。夫誰得而動之。不願而變其安危之端。必自是始。雖賈誼陸贄復生。為今日計。未有以易此也。

民事上 古者民與君為一。後世民與君為二。古者君既養民。又教民。然後治民。而其力常有餘。後世不養不教。專治民。而其力猶不足。古者民以不足病其官。後世官以不足病其民。凡後世之治。無不與古異。故論古者事遠而不可行。因今者冒行而不可安。嗟乎。其孰能任是乎。夫太息而言古義於今。必不能改。將

安所用。徒以為笑於執事者而已。雖然不可不知也。夫善論古者。必始於田制。後田制而已。何足言也。古之為民。無不出於君者。豈直授之田而已哉。其室廬器用。食於百工之頃。雖非必其君交手以付之。然既已為之。設官置吏以奉之。通其有無。補其不足。其耕耘鋤藏播藝之術。必使之觀陰陽習四時。而山澤之所有。皆開示而勸求之。其牛馬六畜。家之所藏。必知其數。其婚姻祠祀。疾痛死喪。必知其急。其官自下士。至於三公。位之登降。必因其民之衆寡。其意以謂民皆不自能也。故其治之之詳如此。雖然。其役民之多。用民之繁。取其稅賦。以供上之用。度而春秋蜡社。以禮會民。鄉射讀法。比之於閭。昏用之於軍旅。役之於府史胥徒。官室道路之事。凡此有後世之所無者。其要以為養之者備。則其役之不得不多。治之者詳。則其用之不得不煩。君

民上下。皆出於一本而已。後世養之者不備。治之者不詳。使民自能而不知恤。其所以設官置吏。貴賤相承。皆因民之自能者。遂從而取之。或有天患民病。嘗一減租稅。內出粟以示賑贍之意。則以為施大恩德於天下。君臣相頌。動色稱賀。書之史官。以為盛美。其君民上下。判然出於二本。反若外為之以臨其民者。故比閭族黨。聯會考察之法。一切盡廢。以其不足者病民。以其不養不教者治民。毅然為之。而無所愧。而民亦習於自能。而無求於其上。而徒以為上之治我也。故俛然受之。而不敢辭。其乖戾反忤。而治道卒無一成之効者。不特一世為然也。雖然。自漢至唐。猶有授田之制。則其君猶有以屬民也。猶有受役之法。則其民猶有以事君也。蓋至於今。授田之制亡矣。民自以私相賣易。而官反為之司契券。而取其直。而民又看於法不得占田者。

謂之戶絕而沒官其出以與民者謂之官自賣田其價與私實
等。或反貴之。然而民樂私自買而不樂與官市。以是官田以取
之者衆而無名也。是官無以屬民也。受役之法壞而官以備錢
自募浮浪不事事之人。官民之急不相知也。其有求清而相聞
通者。既視若敵國。大抵今世之民。分而為三。齊民一也。軍旅二
也。後人三也。而齊民之間。又相分異。不知其幾。是其民無以事
君也。君無以屬民。民無以事君。然則立州縣有官吏相事相使
相君相長。不異於古者。後有君民之勢。爾世之俗。吏見近忘遠
將因今之故。巧立名字。並緣侵取。求民無已。變生養之仁。為漁
食之政。上下相安。不以為非。嗚呼。為古之民。獨何幸。而今使之
至此也。臣每見今之吏。所謂勸農者。未嘗不編嘆也。夫官有田
而民不知種。有地而民不知闢。故使吏勸之。今其有者。厚價以

賣之。無者。半租以庸之。是容有惰游者也。故有求農而不得。無
得地而不農也。官無遺地。民無遺力。而歲以二月。長吏集僚屬
至近郊。召父老而飲食之。為之文以告之。既告而去之。若此者
何也。若其州縣荒闕。良田沃土不耕不殖者。朝廷當為之立法
以來農民。而使之從事焉耳。豈為區區之文告哉。為民田者。無
所用勸。為官田者。徒勸而不從。君民二本。古今異治。而曰我無
求。為唐虞三代。噫。唐虞三代。其果不足為矣。

民事中 為國之要在於得民。民多則田墾而稅增。後衆而兵強。
田墾稅增。後衆兵強。則所為而必從。所欲而必遂。是故昔者
國相傾。莫急於致民。商鞅所以壞井田。開阡陌者。誘三晉墾耕
之民以實秦地。漢末天下殫瘁。而三國爭利。孫權拔取山越之
衆以為民。至於航海絕徼。俘執島居之夷而用之。諸葛亮行營

魏為東義。不妄虜獲。亦按隴上家屬以還漢中。蓋蜀之亡也。為戶二十四萬。吳之亡也。為戶五十餘萬。而魏不能百萬而已。舉天下之大。不當全漢數郡之眾。然則因民之眾寡。為國之強弱。自古而然矣。今天下之州縣。直以見入職貢者言之。除已募而為兵者。數百十萬人。其去而為浮屠老子及為役而未受度者。又數十萬人。若此。皆不論也。而戶口昌熾。生齒繁衍。幾及全盛之世。其強富大之形。宜無敵於天下。然而偏聚而不均。勢屬而不親。是故無墾田之利。無增稅之入。後不眾。兵不強。反有貧弱之實。見於外。民雖多而不知所以用之。直聽其自生自死而已。而州縣又有因其丁中而裁取其緡價者。此其意豈以為民不當生於王之土地而征之者歟。夫前世之致民甚難。待其眾多而用之。有終不得者。今也。欲有內外之事。因眾多已成之民。

率以此向。夫孰敢爭者。而論者曾莫以為意。此不知其本之甚者也。以臣計之。有民必使之闢地。闢地則增稅。故其居則可以為後。出則可以為兵。而今也不然。使之窮苦憔悴。無地以自業。其鴛鴦不才者。且為浮客。為傭力。其懷利強力者。則為商賈。為竊盜。苟得旦暮之食。而不能為家。豐年樂歲。亦無貴糶。而民常患夫斗升之求。無所投給。大抵得以稅與役自適於官者。不能三之一。有田者不自墾。而能墾者非其田。此其所以雖著熾昌。而其上不得而用之者也。嗚呼。亦其勢之有不得不然者矣。夫吳越之地。自錢氏時。獨不被兵。又以四十年都邑之盛。四方流徙。盡集於千里之內。而衣冠貴人。不知其幾族。故以十五州之眾。當今天下之半。計其地。不足以居其半。而米粟布帛之直。三倍於舊。雞豚菜茹。樵薪之鬻。五倍於舊。田宅之價。十倍於舊。

其便利上腴爭取而不置者。數十百倍於舊。蓋秦制萬戶為縣。而宋齊之間。山陰最大而難治。然猶不過三萬。今兩浙之正。以三萬戶率者。亦數也。夫舉天下之民。未得其所。猶不足為盡。而此一路之生聚。近在畿甸之間者。十年之後。將何以教之乎。夫遠其民多而地不足若此。則其窮而無告者。其上豈宜有不察者乎。田蕪所墾。而稅不得增。徒相聚博取攘竊。以為衣食。使其俗貪詐。濫靡而無信義忠厚之行。則將蓋棄而魚肉之乎。噫。此不可不慮也。漢之末年。剗楚甚盛。不惟民戶繁富。地著充。而材智勇力之士。森然出於其中。孫劉竄之以爭天下。及其更唐五代。不復振起。今皆為下州小縣。乃無一士生其間者。而兩浙之盛。自唐而始。乃獨為東南之望。然則亦古所未有也。極矣。而特坐待其衰。豈智者之為乎。且其土地之廣者。伏歲。

兔牟野而居虎狼。荒墟林莽。千里無聚落。姦人之命之所。宅。其地氣蒸鬱而不遂。而其狹者。鑿山捍海。摘決遺利。地之生育有限。而民之鋤耨無窮。至於動傷陰陽。侵敗五行。使其地力竭而不應。天氣尤而不屬。肩摩袂錯。愁居戚處。不自聊賴。則臣恐二者之皆病也。夫分閩浙以實荆楚。去狹而就廣。田益墾而稅益增。其出可以為兵。其居可以為後。財不理而自富。此當本之急務也。而論者則又將曰。慮其因徙而生變。夫豈有不變之術而未之思乎。抑聽其自變者乎。

民事下 今之言愛民者。臣知其說矣。俗吏見近事。儒者好遠。故小者欲抑奪兼并之家。以寬細民。而大者則欲復古井田之制。使其民悉得其利。夫抑兼并之術。吏之彊敏者必行之。而縣者矣。而井田之制。百年之間。士方且相與按圖而畫之。轉以

相授而自嫌其迂。未敢有以告於上者。雖告亦莫之聽也。夫二
說者。其為論雖可通。而皆非有益於當世。為治之道。終不在此。
且不得天下之田。盡在官。則不可以為井。而臣以為雖不得天
下之田。盡在官。文武周公復出。而治天下亦不必為井。何者。其
為法瑣細煩審。非今天下之所能為。昔者自黃帝至於成周。天
子所自治者。皆是一國之地。是以尺寸步畝。可歷見於即邊之
中。而置官師。役民夫。正疆界。治溝洫。終歲辛苦。以井田為事。而
諸侯亦各自治其國。百世不移。故井田之法。可頒於天下。然江
漢以南。淮滯以東。其不能為者。不強使也。今天下為一國。雖有
郡縣吏。皆總於上。率二三歲一代。其間大吏。有不能一歲半歲
而代去者。是將使誰為之事。就使為之。非少假十數歲。不能定
也。此十數歲之內。天下將不暇耕乎。井田之制。雖先廢於商鞅。

而後諸侯亡。封建絕。井田雖在。亦不能獨存矣。故井田封建。相
待而行者也。夫畎遂溝洫。環田而為之。間田而疏之。要以為人
力備。盡望之而可觀。而得粟之多寡。則無異於後世。且大陂長
堰。因山為源。鍾固流潦。視時決之。法簡而易用。力少而用博。使
後世之治。無愧於三代。則為田之利。使民自養於土。亦獨何異
於古。故後世之所以為不如三代者。罪在於不能使天下無
民。不在專田之必為井。不為井也。夫已遠者不追。已廢者難
因。今故墟遺跡。在百年之外。防衆流。即之渺然。淤漫千頃者。
如其湮淤絕滅。尚不可求。而况井田遠在數千歲之上。今其阡
陌連亘。墟聚遷改。蓋欲求商鞅之所廢。且不可得矣。孔孟生衰
周之時。井田雖不治。而其大約具在。故動動以經界為意。歎息
先王之良法。廢慢於暴君汙吏之手。後之儒者。乃欲以其耳目

所不聞不見之遺言。願從而行之。亦咨嗟嘆惜。以為不可廢。豈不難乎。井田既然。若今俗吏。抑兼并。破富人。以扶貧弱者。意則善矣。此可隨時施之於其所。治耳。非上之所待。以為治也。夫州縣獄訟繁多。終日之力。不任其勝。大半為富人役。身是以吏不勝。常欲起而誅之。縣官不盡下。而失養民之權。轉歸於富人。其積非一世也。小民之無田者。但一田於富人。得田而無以爲耕。借資於富人。歲時有急。求於富人。其甚者。庸作奴婢。歸於富人。游手末作。俳優伎藝。傳食於富人。而又上當官。輸雜出。無數吏。常有非時之責。無以應上命。常取具於富人。然則富人者。州縣之本。上下之賴也。富人為天子。並食小民。又供上用。雖厚取贏。以自封殖。計其勤勞。亦略相當矣。其其豪暴。過甚。無取無已者。吏當教戒之。不可教戒。隨事而治之。使之自改。則止矣。不宜豫置。

惡於其心。苟欲以立威取名也。夫人生改未能自養小民。而先以破壞富人為事。徒使其客主相得。有不安之心。此非善治者也。故臣以為儒者復井田之學。可罷而俗吏抑兼并富人。之意可損。因時施智。觀世立法。誠使制度定於三十年之後。甚富甚貧之民。無并不抑而自已。使天下不得生養之利。此天子與其群臣當汲汲為之。不然古井田終不可行。今之制度。又不復立。虛談相眩。上下乖忤。俗吏以爭為實。儒者以高為名。夫

河從而治哉。
上夫理財與聚斂。善今之言。理財者聚斂而已矣。非獨今之言。理財者。自周秦而後。其失以爲聚斂。而失上用。故謂之理財。而其善者。則取之巧而民不知。上有餘而下不困。斯其為理財而已矣。故君子避理財之名。而小人執理財之權。夫君

乎不知其義。而徒有仁義之意。以為理之者。必取之也。是故避
弗為。小人無仁義之意。而有聚斂之資。雖非有益於口。而務以
多取為悅。是故當之而不辭。執之而弗置。而其上亦以君子為
不能也。故舉天下之大計。屬之小人。雖明知其奪天下之可
而莫之卹。以為是固當然而不疑也。嗚呼。使君子遊理財之
小人。執理財之權。而上之任用。亦出於小人。而無愧。民之
國之受謗。何時而已。夫聚天下之人。則不可以無衣食之具。衣
食之具。或此有而彼亡。或彼多而此寡。或不求則伏而不見。或
無節則散而莫收。或消削而浸微。或少竭而不繼。或其源雖在
而浚導之無法。則其流壅遏而不行。是故以天下之財。與天下
共理之者。大禹周公是也。古之人未嘗不善理財。而為聖君賢
臣者也。若是者。其上之用度。固已節然。而後世之

論。則以為小人善理財。而聖賢不為也。聖賢誠不為利也。上
下不給。而聖賢不知所以通之。徒曰。我不為利也。此其所以使
小人為之。而無疑歟。熙寧之大臣。慕周公之理財。為市易之司
以奪商賈之贏。分天下以債。而取其什二之息。曰。此周公泉府
之法也。天下之為君子者。又從而爭之。曰。此非周公之法也。周
公不為利也。其人又從而解之。曰。此真周公之法也。聖人之意
六經之書。而後世不足以知之。以此嗤笑其辯者。然而其法行
而天下終以大弊。故今之君子。真以為聖賢不理財。言理財者
必小人。而後可矣。夫泉府之法。斂市之不售。貨之滯於民用者。
以其賞賈之。其賒者。祭祀喪紀。皆有數。而以國服為之息。若此
者。真周公所為也。何者。當是時。天下號為膏腴。未有特富也。
聖人歛散輕重之權。一出於上。均之田。而使之耕。桑之室。而市

之在去食之矣。不事與然而祭。長短指有所不足而所
常穀之。若若者。自公不舉則。無之。符無以充其用而
之也。則民一而仰上。而其費。無名。其而貸之。使以日。盡。借。而
以其所服者。為息。軍其市之。皆貸之。滯於民用者。民不足於此
而上不歛之。則為不仁。然則二者之法。非周公。誰為之。蓋三仕
固行之矣。今天下之民。不齊久矣。關。闕。歛。數。輕。重。之。權。不。一。出
於上。而富之。大。賞。分。而。有。之。不。知。其。幾。千。百。年。也。而。遽。奪。之。可
乎。奪之可也。嫉其自利而欲為國利可乎。嗚呼。居今之世。周公
固不行是法矣。夫學周公之法。於數千歲之後。世異時殊。不可
行而行之者。固不足以理財也。謂周公不為是法。而以聖賢之
道不出於理財者。是足為深知周公。且使周公為之。固不以
自利。雖百取而不害。而況其盡與之乎。然則奈何。君子。進。理。財。

之名。苟欲以不言利為義。坐視小人為之。亦以善當然而無味
也。徒從其後。頻蹙而譏之。厲色而事之耳。然則仁者固如是耶。
今天下之財。亦可得而略計矣。黃帝堯舜以來。財之在天下。今
其不知取者幾也。秦漢之後。創取於民。後世日以增益。今其棄
而不求者幾也。天下之遺利。天下之所不知不得而用之者幾
也。抑猶有上之所未歛者乎。抑已盡歛而不可復加歛。然則有
民而後有君。有天下而後有國。有君有國而後有君與國之用。
非民之不以與其上也。而不足者何。就今之理財者。自理之歛。
為天下之理歛。父有十子。闔其大門。日取其子。而不計其後。將
以富其父歟。抑愛其子者。必使之與其父歟。抑孝其親者。固將
盡因其子歟。抑其父固共其子之財者歟。然則今之闔歛。歛
輕重之權。有餘不足之數。可以一辭而決矣。奈何以眾為理財。

而其上至於使小人。君子以為不當理財而聽其絕而不繼。若是者。何以為君子哉。

理財中 天下以錢為患二十年矣。百物皆所以為貨。而錢亦制其權。錢有輕重大小。又自以相制。而資其所不及。蓋三錢並行。則相制之術盡矣。而猶不足。至於造楮以權之。凡今之所謂錢者。及聽命於楮。楮行而錢益少。此今之同患而不能救者也。夫率意而造。造俚以補一時之缺。而遂貽後日之憂。大都市肆四方所集。不復有金錢之用。盡以楮相貿易。擔囊而趨。勝一夫之力。輒為錢數百萬。行旅之至於都者。皆輕出他貨以售楮。天下陰相折閱。不可勝計。故凡今之弊。豈惟使錢益少而他貨亦并乏矣。設法以消天下之利。孰甚於此。興利之臣。苟欲必行。知模刻之易。而不知其為盡錢之難。十年之後。四方之錢亦歲而不

用矣。將交執空券。皇皇焉而無從得。此豈非天下之大憂乎。天見其有而因謂之有。見其無而因謂之無者。此常人之識。爾所貴於智者。推其有無之所自來。不反手而可以除其患。且今之所謂錢乏者。豈誠乏耶。上無以為用邪。下無以為市耶。是不然也。天下之所以竭誠而獻者。有二議。有防錢之禁。有羨錢之術。夫南出於夷。北出於虜。中又自毀於器用。盜鑄者雖殺雜而能增之。為器者日損之。而莫知也。此其禁患於不密也。是誠可密也。若夫羨錢之術。則鼓鑄而已矣。雖然。盡鼓鑄所得。何足以羨天下之錢。且天地之產。東南之銅。或暫息而未復。雖有成陽。孔僅之巧。何以致之。嗚呼。不知夫造楮之弊。舉天下之錢。內積於府庫。外流於富室。而欲以禁錢鼓鑄。蓋之耶。且錢之所以上下尊之。其權盡重於百物者。為其能通百物之用也。積而不發。則無

異於一物。銅性融溢。月鑠歲化。此其股天下之寶亦已多矣。夫徒知錢之不可以不積。而不知其障固而不流。徒知積之不可以不多。而不知其已聚者之不散。役楮於外以代其勞。而天下有坐鎮莫移之錢。此豈智者之所為哉。豈其思慮之有未及哉。故臣以謂推其有無之所自來。不反手而可以除其患者也。雖然壅天下之錢。非上下之所欲也。用楮之勢至於此也。貴行者有千倍之輕。允鬻者有什一之獲。則楮在而錢亡。楮尊而錢賤者。固其勢也。貴莫如珠金。賤莫如泥沙。至錢而平矣。先王之用幣也。錢居其一。而後世之用錢也。毫幣至於皆廢。誠以為輕重之適也。故夫天下之貨未有可輕於錢者也。一朝而輕千倍。曾不為後日之計者。何也。此臣之所謂弊極而當反者也。天下之事。本無奇畫。為奇畫者。小人之自便。以干其君者也。不可聽也。

雖然。臣又有疑焉。計今日之錢。自上而下者。有兵之料。有吏之俸。自下而上者。州縣倚鹽酒雜貨之入。而民之賣易以輸送者。大抵皆金錢也。故雖設虛券以陰納天下之錢。而猶未至於盡藏而不用。方今之事。比於前世。則錢既已多矣。而猶患其少者。何也。古之風世。錢未嘗不貴。而物未嘗不賤。漢宣帝時。穀至石五錢。所以立常平之法。唐太宗新去隋亂。而至富強。米斗十錢。以上為率。何者。治安則物蕃。物蕃則民不求而皆足。是故錢無所用。往者東南為稻米之區。石之中價財三四百耳。歲常出以供京師。而一負其錢。今其中價既十倍之矣。不幸有水旱不可獲計。惟極南之交廣。與素曠之荆襄。米斗乃或止百錢為率耳。然大要天下百物皆貴。而錢賤。成龜墨。魚鱉牛犢。凡山澤之所產。無不盡取。非其有不足也。而何以至此。且以漢唐之賦祿。

之於吾宋。其用錢之增為若干。以承平之賦祿較之於今日。其用錢之增又若干。東南之賦貢較承平之所入者。其錢之增又若干。昔何為而有餘。今何為而不足。然則今日之患錢多而少。錢賤而物貴也明矣。天下惟中民之家。衣食或不待錢而具。何者。其農力之所得者足以取也。而天下之不為中民者。六。是故常割中民以奉之。故錢貨紛紛於市。而物不能多出於地。夫持空錢以制物。猶不可。而况於持空券以制錢乎。然則天子與大臣富憂其本而已矣。

理財下 使天下疑已。不可以為天下臨財則疑其取。見忠則疑其避。勢相軋。權相傾之際。則疑其謀。若此者。雖匹夫不能自立於鄉黨。天下之人。其所以力為忠信廉潔之行者。未必其心盡之。以為當然。蓋將以求免乎天下之疑也。故雖矯亢過情。捨利

就害而不敢憚焉。一節之疑。足以傷其終身之信。此固人情之所甚懼也。噫。蛇未必噬也。而人疑其螫。虎未必搏也。而人疑其暴。有麟鳳之德。而後見之者無疑心。雖然。麟與鳳不常出於天下。而天下亦安得而不疑。古之聖人所為大過乎人者。理天下之財。而天下不疑其利。擅天下之有。而天下不疑其貪。政令之行。天下雖未必能知其意。而終不疑其害已。故聖人之於天下。無不可為者。以其所以信服天下者明也。後世之君用民之。未必如三代之多。復民之力。未必如三代之煩。常為安靜之。數出寬大之言。而天下終疑之而不置。不亦悲夫。今國家之法度未立。號令未信。財用未足。欲有所為而不能遂。若此者。不足為大憂也。而其憂則在乎未能免天下之疑。何者。天子仁恭儉。服御簡約。宮中之費。奇悉布於海內。而無毫髮之私。此

足以明其無所取於天下矣。一方水旱憂見顏色。或特出使人
申命長史通財移粟。惟恐在後。秦疏蠲除不問緡石。來蘇數可
此亦足以明其深自結於天下矣。而天下終不能無疑於其
某欠某負。詔書已釋放矣。民猶未信也。曰。此後豈不將復征之
也。開坐畫一條件無數。謂之寬恤至深切矣。民猶未信也。曰。此
其文帶未嘗不具也。或特建一官。或創立一司。其事未見也。而
民已逆疑之。曰。此必將以興某利也。下自一縣。而上至掌國計之
近臣。未必皆有取民之意也。未必不與民也。而民又皆疑之。曰。
此其挾國之重以病已也。天子以大義安天下。非為苟且而已
矣。將用以滅虜而復北方也。今也不出門閭之近。而天下皆
利疑之矣。是猶可與有為邪。夫當天下之皆疑。此不可以力
而解也。且退而考其原。今天下有百萬之兵。不耕不織。而

食於官。此有強大之虜。以未復之仇。而歲取吾重賂。官吏之數
日益而不損。而貴臣之員多不省事。而坐食厚祿。夫明示天下
以無所用財之門。而後天下無疑心。若是者。其無所用耶。然則
雖上不能不自疑其為利也。天下獨敢不疑其利之耶。嗚呼。數
世之富人。食指衆矣。用財侈矣。而田疇不愈於舊。使之能慨然
一旦自貶損而還其初。是獨何憂。雖然。蓋未有能之者也。於
是賣田疇。鬻寶器以充之。使不至於大貧。竭盡索然。無聊而不
止。今天下欲為大貧。竭盡索然。無聊之術耶。又豈特上下相疑
而已也。天下之人。私相與言者。必曰。今之官不可為也。伯夷之
廉。必改為跖。驕之橫。尾生之信。必習為狙公之欺。而非跖。驕非
狙公。則其事不可以濟。然而不敢以其情告於上。其告於上者。
姑曰。陛下至仁。法令明備。群臣奉行不謹。而因以誅求於其中。

故朝廷雖恃重信而使民不能無疑耳。上豈將以為然耶。臣敢言其情。今天下之財用責於戶部。戶部急諸道。每道各急其州。州又自急其縣。而縣莫不皆急其民。天下之文相為急也。事勢使然。豈其盡樂為桑弘羊揚可之所為耶。使天下之用誠有常數。而戶部以天下之稅當之而有餘。則戶部必不以困諸道。道必不以困其州。而州若縣。獨何以自困其民耶。使其真桑弘羊之流。固且不暇。而况其不為弘羊者耶。所畏者上。每以所不足責其臣。使群臣以不足而後見其財。然則若是者。固教天下之為弘羊者也。昔劉晏當肅代衰亂之際。天下多事。故謂晏能以不足為有餘。此出於不幸耳。以今較之。猶為平世。而奈何以不足責其臣。而謂群臣以不足而後見其財歟。豈不為有事者地歟。天下方議吏為貢賦之籍。鈎考其會而悉書之。使一縷以上。上無不知其所自出。而州縣不敢強取於民。噫。今州縣號為難治。一縷以上。既在籍矣。而州縣之用。於何取之。若此者。天下愈疑矣。

歷代名臣奏議卷之五十五

治道

宋孝宗時。葉適應詔論官法三事。士學二事。兵權二事。夷狄四事。其
官法上曰。夫課群臣當以實。實不能課。當課以名。名以致實。實以
致名。有一不失。是謂尊主之經。失實名則其主輕。以此為治。雖
勤弗成。堯舜之時。天下之患莫甚於水。民之事莫重於稷。國家
之政莫大於禮樂與刑。而諸侯之治州各有牧。堯舜既選天下
之賢聖。各以其所長專治一職。而不制可否於其間。然而必為
之法曰。三載其考爾之績。三考而陞黜之。以此課其官。而言之
長亦各自課於其屬。法簡而令必行。故其可見之効。不惟施之
一時。而遺利餘澤。又能及於後世。是之謂實。吾祖宗之治天下
也。事無大小。一聽於法。雖際異之能。不得自有所為。徒借其人

之重以行吾法耳。然而必廢之儒館。必任之金谷。必居之諫諍。審讞刑獄。習知邊事。一人之身內外之官無不遍歷。較之以資取之以望。然後其大者為政事之臣。而其小者亦為侍從之官。其人既已周旋衆職。詳練世事。雖不必真能盡知。而皆習聞其大槩。名為蘊藉溫雅。沈厚老成。以局度器識自許。而上亦護養愛惜。不使有以少損其名。其人尚德而寡過。則所蒞之官亦不至於廢曠而不理。是故可以造居通選而無疑。而天下之事亦因以治。是之謂名。夫堯舜之實不求其名。吾祖宗之名不責其實。然而名以致實。實以致名。二者不同而均足以治。人主尊安而天下無事矣。噫。使天下之賢聖不廢吾法。而雖天下之中材亦得自附於善人君子之石。此豈非其諛色實之本意歟。後世號漢宣帝為能行責實之政。然以臣論之。徒後後焉。日夕程其

文書。殿最之課耳。高才賢士欲自有以建立終不可得。至於法令細密。器械精巧。此特百工俗吏之所能為者耳。責群臣以百工俗吏之所能。而又親持權柄以行其雜霸之道。臣主俱勞而善政益衰。烏覩所謂實耶。是之謂失實。東漢之末。名在下。下以名高。取必於上。上不能堪。因而害之。兩晉之世。名在上。上取清談不事之名。位為三公而無職可舉。江左相承。尊尚名品。而天下皆有傲誕矜侈之意。無益於治。是之謂失名。且彼任其所尚。各自以為能。器使群臣而行其誅賞。而豈悟其失哉。臣不佞。切言今世之故。以為課之以實耶。則天下之人。其在大官重職者。未有長久任事。使見功實。可以利天下也。而上輒以為不稱職而罷去之矣。人臣之得為此也。非將曰。吾求以實能是事也。則亦偷墮苟容。虛文亡實而已矣。是未得其所以為實也。以為

課之以名耶。則令官司之委自宰相之外。有樞近之臣。有侍從講讀之員。有諫官御史之選。爾然未見有卓然名於其間曰某為某。某為某。借某人足以重其事。如祖宗之世者也。則必其不知名者而已矣。則必其名為具位而無取者而已矣。則必其敗名數節而後得在此位而已矣。是未得其所以為名也。天下望治。如醒者之顛醒。痛者之癩痊也。十四五年矣。而群臣百官未知名實之所在。獨若之何哉。雖然。臣以為今天下之治。則亦有意於為實矣。而未知其所以為實。何者。今之所謂實者。不過若漢宣帝耳。夫擇天下之賢才與之共政。而乃欲課之以百工俗吏之所能。彼安肯俛然為之耶。俛然為之者百工而已耳。俗吏而已耳。上之所授用。所貴幸。尚驟取而厚託。昔已者皆可得而考也。況其有未及宣帝者乎。彼其誠一

四

且不出於今之實也。而上下察焉。怒其不為實而不喜其為名。又從而廢之。是以廉退者不在焉。骨鯁者不在焉。蘊藉溫雅。沉厚老成。以局度器識。自許者。舉不在焉。故諫官御史或無人焉。翰墨制誥或無人焉。大者至於丞相之位。或無人焉。是其無人也。則曰。群臣百官之不足用也。不足用。則上不免於自用。然則今之世舉群臣百官以為不足用而上自用也。非所以聲天下也。非所以威夷狄也。非所以消姦雄而防未然也。夫所貴乎人主者。以天下皆為己用而已。不必自用。自用。則人主尊而其國威失。實與名則幾手輕。嗚呼。若此者。其無以一人而使不失乎。官法中曰。冗官之說曰。古者民淳事簡。天下不勞而治。後世益事。事日以繁。而天下難理。故設官有多寡之異。唐虞百官。夏商倍之。周倍夏商。後世之官無斂。此其驗也。雖然。古事何必簡。今事

何必繁。天下之時一也。夫黃帝以前。鴻荒簡略者。非謂其果無事也。乃其已遠。無所考見。故不可得而知。自黃帝至於堯舜。其時聖人在上。天下衆務繁多。而聖賢以身任之。汲汲皇皇。及於老死。而不敢倦。所條理天下之事。匹夫小民之私。無不究者。安在其必簡。且傳耶。後世因上古之治。而未嘗自為。聽三廢。壞缺絕。而不知為修補之。禮樂教化維持之具。踈漏廢。足以望上世之萬一。獨其文字期會為差多耳。夫因書籍記。法教伐。是不可一日無事。而謂古事之獨簡也。何哉。豈非榮古而陋今。乃論者之通患歟。夫唐虞官百。蓋特設其大者耳。內有百揆。外有州牧侯伯。所以此。聯網紀其上下者。已悉備矣。雖後世不能益也。唯其屬官貳乎天子之所不自置者。後世乃稍稍

增之。夏商雖不可見。而周之六官。所以四倍於唐虞者。皆其屬也。夫禹周行天下。以治九州之水。而稷契臯陶九官十二牧之任。豈其一人而僕僕焉自。之乎。其勢非數百千人之屬共之。不能給也。夫以郡縣等諸。侯。以辟置視除授。三者既相直矣。而獨舉其大官。則唐虞之數。以不能特減於今世。此易見也。彼其天下萬國。君臣官吏之衆。以當數倍於今世。而論者不知其本。徒欲執百官之數。以尊唐。焉。病夏商。陋秦漢。豈不過歟。夫冗官之患。何始也。推其所從始。而得其受弊之原。從其原而治之。則其患息矣。以兩漢之官考。之。丞相御史。其後為二公及九卿。書二千石之任。其間自辟。且者。不暇計也。而議郎郎中博士。大夫太中光祿。謁者合數。丁百員。皆與聞國家之謀議。約以今世之中。都官不能什一也。郡守雖少於今世。然令長倍多。而三

者。嗇夫游徼鄉亭。有吏皆食於上。此則今之所無也。舉選之路。凡數十條。其取人最博。而一書待詔。時召見問。此亦今之所不能也。而未嘗以冗官為患。蓋其漸始於魏晉。而蔓延於唐。最甚於今日。唐自兵興。中外濫一。隨時增損。固宜其有冗也。故方其缺而不補也。則一人之除。吏至於八百。方其多而不容也。則一日之汰。去至於千四百人。此亦今之所無有也。然則冗官之患。安在。夫計其大。無以異於唐虞之簡。舉其少。不能如兩漢之多。然而兩漢無冗官何也。今世之官誠冗矣。不可諱已。夫文武不分。則官不冗。官吏不分。則官不冗。而自魏晉以來。始分矣。昔之官。今之吏也。昔之能為武者。今不能為文者也。郎中執戟侍中。奉乘輿。虎賁郎將。郎中令。校尉。昔以待天下之賢才者。今武士宦官專之矣。九卿三公。所辟舉。校授。曹掾。皆忠廉脩潔之士。皆

義高於郡國。有不歲時而起為公輔者。今吏胥專之矣。流品既分。趨舍異塗。是以其所選舉甚狹。而天下之官猥多。爭先於此而不能去。乃其勢也。而何恠乎。且天子與大臣將有所大正於此。則捨其源而遏其流。是無益也。夫其事宏闊博大。非倉卒所能定。苟無決然改為之意。而徒欲以空言斲之。是無益也。臣嘗見今世號左右司郎為宰掾者。漢六百石掾。今更秩之輕者。爾左右司郎至尊貴。長史司直不能逮也。乃以掾擬之。名失實。何其甚歟。凡人習見前世稱謂。故亦有以今之高書郎為昔之郎者。夫外更刺史郡守。乃得入為郎。其選至高。而乃欲以漢世郎吏為比乎。然則明帝之所謂上應列宿。不肯以界銜。陶公主子者。近今主事令史之屬耳。周官宰士通於四海。王人雖微。在諸侯上。而今也。吏之可乎。夫輕周漢之所重。隔絕太半。自為武臣

而執銳執鉞以前後人主者。不使天下士大夫皆得出此。而願曰官冗當汰。然則官誠冗矣。

官法下曰。天下之患莫甚於縱。救患之術不過於抑。抑久必縱。縱久復抑。二者相與盛衰。而天下不得治矣。蓋世之所謂剛毅。私能為人主守法。而天下通以為賢人君子者。不過曰能抑天下而已。而其立法之際。多為艱難曲折。一事之微。得指以為疵。亦皆示其抑天下之意。而無廣大樂易之心。夫以能抑天下之臣。而行抑天下之法。使其得之者不以為愚。而失之者必以為怨。天下之亂常生於此。而或者則以為天下患無其人。以身任怨。而俸賜過寵。紛紜四出。坐視而不能禦。嗚呼。豈其未之思乎。豈以其術為出於此者乎。夫天下所以聽命於上。而上所以能制其命者。以利之所在。非我則無以得焉耳。是故。言一途可通而

不可塞。塞則沮天下之望。可廣而不可狹。狹則來天下之爭。望失爭生。而上之權益微。蓋富人之所以善後。使貧弱者。操其衣食之柄也。使其盡衣食之歟。則力弗稱而無名。使其拒而弗之。衣食歟。則柄失而勢衰。是故。使之以事而效其食。或汲或負。或纂或鋤。則其力之弗任者。雖飢且死。不敢食矣。噫。使彼而皆任歟。吾雖盡食之。何傷。不然。則彼不以無功為羞。而吾以吝食為媿矣。昔之聖人。未嘗吝天下之利。天下之人。其初無有賢智愚不肖之分。而皆求得於我。高爵厚祿。雖駭然庸人富之。彼何所不願。而聖人亦不較也。為之立其等秩。程其功能。從而告曰。至於是者。取而去之。使其盡至是。則雖盡與之。可也。彼自知其不能至。則遂進而退却耳。吾未嘗與一而棄一也。奈何。操利天下之柄。而示其抑天下之意。且譽之所加。人誰不趨。然之所集。人

誰不避。而雖使人人避。而任怨。甚於天下之治亂。何益。不察
抑於此者。必縱於彼。夫縱於彼。將復抑於此。然則是。將與天下
相攻之不服。而安能使之靡然心服。以為治哉。夫以能抑天下
為善治者。非一世也。非一人也。其所以抑之者。非一事也。天下
之不治。皆此故也。臣不敢盡言。請以任子一事明之。夫天下患
公卿大夫之子弟不學無能。而多取天子之爵祿。然而不可盡
去者。義不可去也。義不可盡去。而任子之官多而不能容。故常
設法以抑之。曰。寬其補授。而嚴其出仕。任其子若孫。而雖貴大
臣不得任其兄弟之子孫。於是又有欲任其學而得之。而不任
其所任者。有欲任之。而不使仕者。有增其年者。有削其數者。有
使行自大臣始。而下不敢議者。蓋昔之言任子者。何其紛紛也。
其思之得一說。其革之得一令。其說愈多。其令愈煩。然皆不過

於抑之而已。天下固不可抑也。任子之法。百年以來。凡幾變矣。
以一人之力。而抑天下之心。抑者不旋踵。而縱者繼之矣。夫不
可以不與。而猶示其抑之之意。因以喪其喜樂間暇之心。雖國
家之所與。本非以求恩德於天下。然其舉動之際。亦何獨若是
之迫切哉。今夫山林草莽之士。操筆書紙。為腐熟無用之言。以
應有司之格。若此者。非以為賢也。非以為材也。而天下皆以為
當得。雖上亦以為當得也。公卿大夫之子弟。因父兄之任。已不
求於有司。而自得之。若此者。亦非以為賢也。非以為材也。而
下皆以為不當得。雖其上亦以為不當得也。上之求人。豈有間
哉。誠以堪其事耳。賢者堪之。能者堪之。山林草莽之人。公卿大
夫之子孫。何擇焉。使其堪之也。雖不嚴其出仕。可也。雖任其兄
弟之子孫。可也。雖任其所任者。可也。不增年。可也。不削數。可也。

不然限之以塗。抑之以法。而賢且能以堪吾事者。不盡出於此。是名有抑天下之惠。而實無得賢能之利也。上何賴焉。故臣以為必有不抑天下之道。而使之知其上有皆欲與之之心。任之者皆賢且能。而不肖者自知其不當得而無所歸怨。所與之人必少於舊。而上無立法更制之勞。下無守法任怨之患。若此則何待而不為。凡今之政。若薦舉。若取士。若用人。動為疑礙。以抑天下。使之拂鬱而不自遂。幸其得而去之。而尚何望其有功名。長久之慮哉。嗚呼。臣又非特為薦舉之類也。凡天下之治。出於抑者皆過矣。

士學上曰。儒者以迂闊見非於世。所從來遠矣。三代以前。無迂闊之論。蓋唐虞夏商之事。雖不可復見。而臣以詩書考之。知其崇義以養利。隆禮以致力。其君臣上下皆有關天迂遠之意。而非

一人之所自能者。是謂天下亦莫得而名也。及至周衰。諸侯務求近效。以為先王之道回復而難至。乃始旁徑捷出。以便其目前。而利欲富貴在於骨肉親戚之間者。不憚為險詐之行。以攘奪之。先者既以此得。後來日以益甚。其四鄰國家卿士臣僕。傷潰蹙狹。至於其身而不能止。於是四夷交侵。內外並爭。故時斥大之。宇內背叛。削小而奔。衣被髮之人。入居中國之地。當是之時。孔子以匹夫之賤起而憂之。其規營謀慮。無一身之智。而有天下之義。無一時之利。而為萬世之計。衛靈公問陳。對曰。桓豆。齊景公問政。對曰。君臣父子。或者疑兵食不可去。則曰。自古皆有死。其問答議論。凡皆若此。無一可施用於富世者。堯舜文王之遺文。既不復試矣。乃更區區修補其廢墜。而又奔走天下之諸侯。以庶幾行其必不見信之言。當時之人。莫能測其意。相與

其笑侮之甚者出力而困扼之。欲致之死地。雖其門人弟子亦
有以為迂者。其後孟軻當六國患秦之日。又曰相殘暴。其君臣
尤為卑陋。計功於傳誡之內。而問計於間諜之中。然孟軻告之
一則仁義。二則仁義。夫所謂仁義者。齊梁之人莫能識。而况於
行之乎。務以翼贊孔氏之意。而操必不可從之說。夫孔子孟軻
所謂迂闊之最大。而後世所以有迂闊之論者。自孔孟始也。嗚
呼。天下自周之衰而極於亡秦之亂。天地幾不立矣。所以然者。
君臣上下為目前便利之計。月不圖歲。朝不計夕。自以為是。而
後來者無所則仰也。彼其君臣父子之道復立。禮義忠信之教
復興。乃得永存。以至於今世。而猶有望於無窮者。此非孔孟迂
闊之力歟。噫。後世之儒者。徒得其書而讀之。執其所為言。以自
信而已。尚安能真知迂闊之意。若董仲舒劉向楊雄韓愈之徒。

此其於孔氏之門人弟子未能什一也。而世遂以其迂闊而駭
之。誠使孔孟復出。親見其人。與之考論其政事。而接聞其言語。
其不將有大駭者耶。奈何徒尊其道而棄其人乎。夫所謂迂闊
者。言利則必曰與民。言刑則必曰措刑。言兵則必曰寢兵。言當
世則必曰唐虞三代。而簿書獄訟不如禮樂。臺省府寺不如學校。
其措於事。誠若漫然而不足効者。雖然。疑其迂者。自為行必
疾。議其闊者。自為塗必隘。左侵右逼。將無地以自容而不知也。
是不能為迂闊而已。國家以文治二百年矣。孔子孟軻之學。無
所不講。儒雅高論之士。無所不用。六經之道。庶幾其可行之也。
其過於漢唐遠矣。而迂闊之議。猶不絕於世。君以此誚其臣。臣
以此病其君。上下相戾。而治功不立。何哉。豈非狃於卑近。而不
能盡去歎。抑其臣學為迂闊。而實狹且陋歟。將迂闊之臣不足

以勝衆狹陋之臣而然歟。故臣之所甚患者。上以迂闊誦其下。而下亦苟諱其迂闊之名。自貶而求容於世。其小者學通世務。則錢穀刑獄。不足以深知。而徒以紛亂其大者。取三代之不可復行者。勉強牽合。以為可以酌古而御今。二者皆足以敗事。而臣以為必得真迂闊者而用之。天下其庶幾乎。

上學下曰。天下之物。養之者必取之。養其山者必材。養其澤者必漁。其養之者備。則其所取者多。其養之者久。則其得之也精。夫其所以養之者。固其所以為取也。古者將欲取士而用之。則必先養之。故族黨州鄉皆為之學。在諸侯者。達于國學。在天子者。達于大學。其在諸侯之學者。必達于天子之學。世有仁義聖智之本。行有中和孝友之實。教有歌舞進退之容。誦有詩書禮樂之文。其為術也。備而久。故其取之也。必得其雋異之甚者。夫非

必待之以卿相。而養之既若此矣。其後世衰。不復取士。而養之之術壞。至於兩漢。有急士之心。不暇於養。而遽取之。多為之科目。以待其求者。其所選拔。有不暫而為卿相。於是天下之士。始去本忘實。爭為其名。以應之。雖其所以得之者。猶有所取之。而視三代則已陋矣。後世習見其事。始以不養而取者為士之常。故人材衰薄。乃不足以庶幾於兩漢。嗟夫。豈三代之士。獨賢哉。然猶未至如今之世。既養而不取。雖取而不養。而其養之也。常於其所不取。其取之也。常於其所不養。事具而其法不舉。兩異而莫適為用。此亦執事大臣因循之過也。今三歲詔舉進士。州以名聞者數千萬人。禮部奏之。而天子親為之發策於庭。去為州縣吏者數百人。而與大政當國論者取焉。侍從人主之左右者取焉。諫諍彈擊者取焉。有不暫而遂至者焉。然其在高等者。

天下多以其詞藝為不當得。而況於其人悉駭溷跡鄉里之無行者。巍然躡處於其上。朝廷既已取之。雖知其不可。而亦不敢較。則取而不養。此天下之所共知。而莫能革者也。今州縣自嶺海莫不有學。宮室齋廡。書籍器用。無所不具。來學者誦讀之聲。歲時不息。州必有師而教之。其禮甚優。其職甚專。而又月第其進否。時定其去留。不知三代之學。亦何以異此。然不無取士之法。無考察之意。學官與諸生汎汎焉。不相知名。無教無勸。幸其歲滿。則掉臂而去。既去。若素所不至者。蓋一官司耳。嗚呼。四五十年矣。則養而不取。此亦方今之所未知也。能勿為之計乎。夫科舉之患極矣。何者。昔日專用詞賦。摘裂破碎。口耳之學。而無得於心。此不足以知經耳。使其知之。則超然有異於衆而可用。故昔日之患小。今天下之士雖五尺童子。無不自謂知經。傳寫

誦習。坐論聖賢。其高者談天人。語性命。以為堯舜周孔之道。技盡於此。彫琢刻畫。侮玩先王之法言。反甚於詞賦。南方之薄者。工巧而先造。少北之樸士。屈意而顛學。衆說潰亂。茫然而莫得其要。人文乖繆。大義不明。無甚於此。而知者曾不察歟。噫。其過在於不養耳。昔之養士。誠難為也。州縣無學。無師。無齋廡器用。其創之也勞。今皆具矣。加之以法度。則一日而定矣。法度不立。而學為無用。凡今之士。惟其稚而未成。貧而無食者。乃肯入學。惟其昏眊不才。貪鄙而無節行者。乃皆聚於學。惟其有罪而不受罰者。乃求藉於學。故凡茂異秀傑之士。以不至於學為高。其有在者。則必共指以為無恥。而皆以為誅。故其養之常於其所不取。而取之常於其所不得養。然則今之學校。乃為棄材之地乎。噫。三代之王。獨何以取天下之士。而使之皆由於學哉。夫折

今之取士而人學可也。因今之學而後取士亦可也。且三歲所
官數百人。而天下之士常有不過之歎。何者。其一日而至者不
足以厭服天下也。忠信孝悌必脩於家。必聞於鄉村。智識賢能
必見於事。必推於友。舉其茂異秀傑者。異至而務養其心。以稍
息其多言。然後少變今之意。而足以取之。則先王之道庶乎可
復矣。夫禮義廉恥。惟上所屬。故士得以自重。今天下囂囂然養
之而不以道。而上不免有嫚士厭儒之心。譬猶父母不素教子。
一旦以其不肖而欲盡棄其所愛。不可之大者也。

兵權上曰。非詐不為兵。蓋自孫武始。甚矣人心之不仁也。非武之
書不好焉。用兵以詐。古之聖智或不能免。自管仲咎犯先軫。其
人已不純於義。務為爭利必勝之術。春秋之世。日有侵伐之事。
國各講求其意。以備之。而秦楚橫行於天下。大抵無義兵矣。然

則非武之獨為詐也。而謂之自武始何也。曰。管仲咎犯先軫。致
其君於霸強。本出於兵。然獨變先王之兵法。而自為法耳。蓋其
意常先治國家。博禮信。厚集人心。而親附諸侯。至於決戰濟師。
而後益之以詐。不專以詐自多也。故古之於兵也。止言其法。部
曲行伍。坐作進退。繁簡曲直。紀律號令。皆法也。能盡此以為不
可敗。則敵至而智見矣。故法可傳而智不可傳。至於孫武始棄
法而言智。其著兵之情。奇正分合。豫應天下之變。百出而不窮。
以詐自名於世。而曰兵徒詐而已矣。蓋管仲咎犯之所略用。而
求詳。陰取而諱稱者。武盡載之。而後世之好為詐者。思欲出武
之外。亦終不可得。然則武真誦詐之雄者也。國之有兵也。能擇
將而授之。而它不與也。夫武之兵書。人主不得而用之。其將自
用之可也。闔閭之時。連歲謀楚。嘗一入其國都。卒無一人之獲。

暴師不返。而夫槩王先歸自立。闔閭與越為仇。故武著書亦言越人之不足畏。然吳既去楚。勾踐來伐。敗于槩李。闔閭以戰死。武皆在其中。夫差二十年之間。卒亡其國。不知武猶為用耶。將廢而死耶。將王孫維之流。皆受教於武耶。計武著書及用事之時。亂楚興越。亡吳而侵壞中國。然則武術之無救於國家。亦可見矣。然則雖為將亦不可用也。而後世之兵。悉祖其故。智於其言。有所不能通者。皆深思遠慮。務出無端。涯之見。以求合之。且前乎武者。非無人言兵。其法猶可考。不必黃帝舜禹周官之司馬法也。曰是純仁義者而非兵。若管仲咎犯儻庶幾乎。曰是猶有仁義也。亦不足以為兵。而為兵者必詐而後勝。故無出於武之書。噫。其人心之不仁耶。不然。何其遺棄眾說而好之篤。而敬之深耶。韓信號善用兵。自言其法出於武。曹公無敵於天下。猶

師武術。自為之傳。唐太宗李靖近世君臣之言兵者。無出其上。其所問對。亦止於武之意。而天下好奇之。古奮筆墨以傳。蓋武之說。而為書者數十百家。而號孫子為談兵之祖。其氣焰興起於百世之下。若將與聖賢並稱者。噫。人心之不仁。至此極耶。豈數千年之獨不幸耶。今之所患者。以天下之大。甲兵之強。謀臣智士之眾。而所嗜好訓學者。不出於武。自為一將之術耳。然且講之而不得其要。求之而不中其情。而今世之良策真智。因以廢放而不舉。夫選天下之士。教之於學。試之於庭。使之讀誦。以為文義者。乃無先於孫子。彼固無所見於此也。使有所見。猶無益也。而徒以不仁之心。上下相授。授天下以不仁之心。患之大者也。臣嘗論之。今天下或不免於用大兵。用大兵者。以今之勢。虜有百戰百敗之道。吾有百戰百勝之術。夫百戰而百勝者。不

戰而可以勝也。百戰而百敗者。未戰而先自屈者也。教人以求勝。古人之所不免也。不待教人而後勝。今日可見之效也。然其法皆不載於武之書。今將因武之書以通之。而後用今之兵乎。則是捨百戰百勝之術。遺虜以其具。而自為是勝負相搏。不可必知之形。計之失者也。臣非無見於此。而強效世之迂闊者。以黜武也。蓋其精者不得而言。言其粗乎。則與迂闊者何異。雖然。臣請終言孫武之不可用。夫戰國相吞。無義無名。而志在必勝。故武之術出於名義之所棄。為此下策。而其所謀者。行陣之淺。畫地形曲折軍勢。翕張特俄頃之智耳。使將帥自為之。猶或不廢。而國論則何為焉。今之談兵者。紛然皆至於上。臣不知其說也。夫今之所為戰者。戰虜乎。戰吾國乎。自誰以比。豈非吾土地乎。其來聞者。將非吾民乎。抑盡虜乎。然則流涕以對之。猶不足。而孫武之智。尚忍言之。嗚呼。豈未有思及此者也。

兵權下曰。言之實者。無奇而厭聽。故天下多奇言。而言兵為尤奇。人主慨然欲聞天下之言。則其言得以入。而言兵者入之為最深。奇言漫衍於天下。而天下反皆以奇為常。是以下未知兵。而習為多教人之術。上未用兵。而先有輕教人之心。嗚呼。孰能知其為天下之大禍耶。平居無事。常言兵計。某眾可襲。某城可攻。某地最利。宜先取以制敵。敵有上中下。計當出於某。吾以何道應之。其將其為良。可反間以疑之。可死士以刺之。某兵可亂。半渡以薄之。倍道以掩之。某處葭葦蔽野。林麓深阻。可用伏兵。某為奇道。可用以出敵不意。或欲為辯士說下。其腹心大患。或使內潰。或使來降。或自請為將。用其術以制勝。或乞乘傳招集豪傑。不費糧糗甲兵。自以義民殺虜。古陣法兵法。凡幾家。今不可

循用。宜悉損益何事。刀槩弓弩。今未精者。有幾。更為擊伐之技。或乞試上前。或請頒其法於諸將。或言時不可失。坐論無益。今當并進。益取敵地。以自為守。因事觀變。或言臣歲月浸晚。恨不及功名。乞一死敵。或言古者取天下。凡幾。其故術猶在。今當何所用。雖始若少緩。終當有成。其言邊亭敵地。風沙蒼莽。雨雪凍饑。戰士哭聲。器械解弛。使人憂悲恐懼。至論讎耻憤激。瞋目按劍。或廣大其意。下城得地。所過牛酒迎勞王師。復故境土。天下一家。使人慰喜洋洋然。欲不計勝負存亡而為之。其或已在親要。朝夕開說。素所狎昵。縱言不顧。或踈遠求進。嘗試上心。或山林草澤之士。請來獻見。或在外之臣。無以固結恩寵。走馬面論。密疏入中。或因緣稱薦。無以為名。必挾兵說以自重。且其開口論議。容止不動。聲音偉然。問吞縱橫。不可窮詰。至於趨乘負矢。

意氣敢決。而其上固已壯之矣。凡此者。皆奇言也。人主慨然而樂聽之。雖未必用。而其輕殺人之念。已動於中矣。凡此者。其意非真以為見於事也。以為言之不得不奇也。非謀國也。非慮患也。中一時之欲而已者也。然而未必用者。有時而用矣。漢武帝聽王恢計。欲擒單于。單于不可得擒。而漢首事結禍無已。天下幾亡。宋文帝用江湛徐湛之言。意封狼居胥。一旦魏氏臨江。秣陵之人。荷擔而立者累月。元嘉之政衰焉。夫不顧計天下之利害。舉而聽一夫之奇言者。彼其初固不知其患之將至此也。今天下之士好為奇言而言兵為尤奇者。十年於此矣。好惡之相形。權利之相誘。奇言盛而實言息矣。凡向之能為實者。今未有不轉而為奇者也。雖然。臣有憂於此。而亦切以為賀焉。何者。天下之能為奇言者眾也。昔日之奇。今日之腐壞而無用者也。朝對暮論。

耳目煩矣。聽聞熟矣。庶幾其厭之手。庶幾其可以實言乎。雖然。實言不足聽也。五穀之味。澹然不與衆味俱。有味者不能食也。其所以食之而不敢廢者。畏其不食。則飢而死。而衆味不能救焉耳。故夫有聞實言於今世。如畏不食五穀之死者。而後其言可得而聽也。何謂實言。今世或有以為兵端可畏。易開難合。厚賂請和。可以持久。此偷安姑息之論也。兵何嘗一日而不可用乎。願其用如何耳。故不多殺人。則兵可用。邦本不搖。則兵可用。不橫斂。不急征。則兵可用。將非小人。則兵可用。天下雖不畏戰。而亦不好戰。則兵可用。視北方如南方。則兵可用。功成而患不至。外聞而內不知。雖不免於用詐。而羞稱其術。雖大啓舊國。而能不矜其事。若是者。其兵無不可用也。夫水居者好游。崖居者好緣。此其勢也。游而不溺。雖游可也。緣而不墜。雖緣可也。故凡

今世為用兵之奇言者。未有不犯是數患者也。犯是數患者。如游者之必溺。緣者之必墜。而曰吾不願而自為也。而可乎。孫武吳起。攘首孫臏。巧於用兵。今雖無之不足慮。伊尹太公。管仲諸葛亮。智於謀國。今雖未有不足憂。其實言之不可亂者。止於如此。夷狄外論一曰。臣為外論四篇。其三篇言今事者。其首篇曰。為國以義。以名。以權。中國不得治夷狄。義也。中國為中國。夷狄為夷狄。名也。二者為我用。故其來寇也。斯與之戰。其來服也。斯與之接。相其所以來而治之者。權也。中國雖貴。夷狄雖賤。然而不得其義。則不可以治。不得其名。則不可以守。不得其權。則不可以應。三者并亡。譬猶舍舟楫而濟深淵。以勇怯為沉浮。幸而得濟。不可為容。不幸溺沒。死且及之矣。後世之事是也。自嚴允論戎狄。以為前世未嘗有上策。至唐太宗能擒頡利。郡縣諸戎。始以

嚴尤為非。若太宗者，所謂上策歟，亦陋矣。以先王之待夷狄，何策之可論。又况從而區別之，與秦漢並稱乎。若太宗者，又真以為有策，則是不能知先王所以待夷狄之意，而何自謂得上策乎。堯舜之時，南自淮徐，東被青州之境上，凡海濱廬斥山谷深袤之地，教治所不及者，大抵皆夷狄也。盡與中國錯居，又非若後世止有獫狁，乃在長城之外，相去且數千里，而以為難治也。堯舜之土地至狹，又無利兵危矢，詐謀奇計，而夷狄不能侵暴者，名義與權皆得也。嗟夫，中國之所以為中國，以其有是三者而已。苟捨其所以必勝之具，而獨以詐力為用，是既已化為夷狄矣。其至於紛紛，何足恠乎。蓋自戰國並起，三百年之間，秦人最雄，小國次第亡滅，廣大其地，而為六國。秦又滅六國，合天下而盡有之。又欲無取匈奴，秦人之志，甚於夷狄矣。漢

起匹夫，親得天下，不數年而據秦之故地，此其為仁義道德，足以懷柔其民者何在。奈何冒頓乃能控弦數十萬，以憑陵邊塞，入至太原晉陽乎。蓋三者自是并亡，不復有中國夷狄之分矣。特以地勢相別異耳。力強則暴師轉餉，深入屠戮，如擊取禽獸，力弱則俯首屈意，出金銀繒帛，配愛女以壻之，亦獨何所愛。張良陳平，蓋策士，而絳灌之為丞相，主國論者，奮挺大呼，望屋以食之人也。是亦安能知先王之意哉。獨一賈誼知之，以為戎狄召令，主上之操，天子共貢，臣下之體，雖然，詎於制患之術淺矣。請自為典屬國，用三表五餌耳。若是者，先王待夷狄之意乎。真使匈奴不當漢一大郡，此何足治。而况本不計強弱者乎。夷狄嘗苦中國無信義，甘言厚利，以相啗悅，首開兵端，志在誅剪。然則中國之不振，其失道久矣。豈一日之故也。世無堯舜湯武，待

夷狄之意終不可見。無稷契伊尹。終不能秉法陳義以佐其君。其所誦習以為笑於天下者。蓋書籍之章句耳。嗟乎。有名義而不能執。有權而不能用。或伐或和。視其勢之強弱而不能定。此漢唐之事。不足論也。是既然矣。執之於無所執。用之於無所用。以和為常。與之為一。而天下之人。熟於聞見。不知其為中國夷狄之異者。此祖宗之事。臣不敢深論也。臣之所論者。一事。自景德元年與契丹盟。更六聖。百二十年。聘使往來。天子親與之揖。遜於庭。未嘗一日敗盟約也。女真本小種落。契丹奴後耳。不幸天祚失道。使得猖狂。破取其國。天祚以為與大國義無兄弟。當來援我。或遂不復其國。則望白溝以南自歸。當是時。中國以大義之故。遣十萬衆制女真。使不得逞。彼知大國為之助。其勢何遽至此也。豈與約並滅其國。分取幽州故地。以為功者比乎。失

此不念。遂有今日。然則夷狄雖不義。常以信義望中國。中國以夷狄為不義。是以不用信義答之。不知此其所以為中國者。本不以夷狄之無廢也。夫無考前世成敗之故。深思今日致患之本。復修先王三者之道。則中國之待夷狄。固無難矣。何必勞神於智計。鬪勝於士卒。蓋趨於末而不能反。或故云。若不足聽而決不可易者。臣之論是也。

夷狄外論二曰。秦漢以來。待夷狄者。不和親則征伐何也。其術盡於此矣。和親則主辱名卑。而民得安。征伐有功則主榮名尊。而民傷。無功則主與民俱傷。而有功常少。無功常多。是以後世之論。是和親者十九。夫必有征伐之害。而後知有和親之利。先王未嘗征伐夷狄。雖不與之為和。而亦不與之為怨。是故無以卑吾名。而亦無以衰吾實。雖然。先王之道不行久矣。而今日之請

和尤為無名。夫此虜乃吾仇也。非復可以夷狄畜。而執事者過計。借夷狄之名以撫之。夫子豈不能報父兄之耻。反懼仇人懷不釋憾之疑。遂欲與之結歡。以自安可乎。往者紹興行之。天下不厭。至於廢逐六臣。誅殺名將。盡黜異議者。空士大夫之列。洵洵數歲而後定。一旦虜自敗約。始舉不得已之兵以應之。天下因又自言復讎為事。暴師淮水之上。久未有功。宰相仍用前策。建請罷督帥。撤攻具。出東西北道四要郡以乞之。而復為和。俄而虜又大出。天下之心凜然。以為盟誓必不可保。然自是疆圉無事。又十餘年。虎卧在庭。其起無時。室中之人。不得安也。使無弓矢陷穿。或不免徒手而搏之。以必死為決。猶愈於坐而待其噬也。若有弓矢陷穿可也。乃畏虎而不敢用。何哉。嗚呼。失吾所操之具。而聽虜之自為。是獨何時而可也。今天下非不知請和

之非義矣。然而不敢自言於上者。畏用兵之害也。其意以為一絕使罷賂。則必至於戰。而吾未有以待之故也。乃其以為不可而敢自言於上者。此非真知其義之不可也。直媒之以自進也。非可用以告虜也。故真知其義之不可者。皆內愧竊嘆而不敢言者也。真不可者。不敢言。敢言者。不足信。然則今之所以待虜。益踈略矣。今日之議。臣不敢獨以告於上。庶幾執事者皆知之。昔祖宗之世也。內治已足。則所謂求和親之利者。為保全邊民計耳。是不憚曰屈而力行之可也。今日存亡之憂。不得尚用往事為比。使虜如昔。如辛巳甲申。忽擁大眾以求戰。和固不可。且其崛起暴強。而據吾太半之土壤。已五六十年矣。如使復為天祚盛極將亡。它人出而有之。和而不可也。蓋非惟其義之不可。而勢則然矣。昔祖宗之世也。唯其有以馴養契丹。使不敢桀驁。則兵

可以至於不用。今日之兵其決不可不用矣。其用有早暮遲速耳。而早暮遲速。又非大相遠也。遠者五六年。近者三四年。其尤近者或在朝。夕耳。然而執事者畏一戰之故。不敢以告其上。因不復為之慮。幸其事之不在已。引而去之。夫憂在子孫者。偷吾身之不及見焉可也。憂在吾身。而有出於十數歲之外者。偷目前之未及見焉可也。今也無十年之遠。有朝夕之近。是固不可免之急患也。相顧而終未敢言者。何也。賈誼以為抱火厝之積薪之下而寢。其上。火未及燃。因謂之安。以謂絳灌之徒。今積薪盡為火矣。寢然火之中。不知奮迅於烈焰以自免。而坐待其灼爛者。是故不必誼之智。而後誚之也。以臣計之。一戰之可畏。猶未足畏也。然雖絕使罷賂。而臣以為猶未至於遽戰者。蓋求戰在敵。使之不得戰在我。若此之術。執事者所當思也。夫勝敵固

有道。用兵故有法。所當施行者。固有次第矣。執事者猶未敢開其始。而臣安敢詳其終。且今之能言者衆矣。不廢本末。不量深淺。而歷數天下之至計。以自銜鬻。此其可用者安在。夫惟以復仇為正義。而明和親之決不可為。自此以往。庶有可得而論者。夷狄外論三曰。年臣雖不敢勸言兵事。知陛下意欲有所發久矣。復仇之義。四十年不舉。過已在前矣。一日之舉。難以嘗敵。非百全必勝。不可為也。今一日而驟舉之。與嘗敵而無異。此羣臣所以不敢言也。雖然。不敢言何益。豈若相與善謀乎。七年之前。始命使祈請於虜。當時舉朝以為非計。其後三年。又議進書事。虜嘗馳一介來請。前年我復遣使。虜亦未測吾意所在。此三者皆足以開隙於虜。然而虜終不敢自隙。以此策之。虜未動也。或者內有難。未暇與吾角。或者上下畏兵。苟欲無事。或者不肯先發。

坐觀吾變。是皆不足為憂。然陛下昨必為是。何也。豈非以為兵
惡無名。思所以致之乎。吾用兵之名。若雷霆久蓄。歲而不震。一
日可用即用耳。何憂無名而必為是乎。臣以為過矣。夫苟惡其
無名。則是未始知用兵之名。直論彼我強弱之勢耳。此其勝負
未可知也。吾有必勝之名。又有必勝之實。而患不為其所必勝
者。譬若尋常中姑以力相搏而已。此則可畏也。臣聞古之善舉事
者。必有先睹心之形。使吾之國人曉然自知其所必勝。而敵不知。
若此者勝。不然。敵見吾之所長。亦曉然自知其不可當。不必外
示損弱。若以此者亦勝。內則吾國未知其必勝。外則敵人不知我
為必勝。若以此者。謂之危兵。危兵難用。噫。今日之事。豈止拔一城。
取一郡。或敗其一將。數萬人乃為勝敵乎。以此為勝敵。兵闖禍
結。未有已也。桓溫謝安嘗再得中原。而無救於晉之衰。今日之

兵不五合六并。使北方之勢皆在已。雖盡取河南。鼓行入京師。
薦告宗廟。修奉陵寢。若東無齊。西無秦。北無趙魏。三面猶為虜。
守臣尚不知所終。而況止於拔一城。取一郡。或敗其一將。為功
乎。往日之事是已。聚數十萬兵於境上。纔一破靈壁。虹縣。遽謂
一月三捷。既而偏師不利。又自謂敗捷。因以罷兵為和。輕計寡
謀。不翅如兒戲。而謂今日之兵當復然乎。豈以多殺人為用兵
乎。諸葛亮正用梁益。故決取秦隴。然猶使吳并攻。今天下中裂
四方。皆可用事。臣不知其為計者果何如也。雖然。此猶非臣之
所必知。臣之所必知者。陛下用事之勢。夫用事之勢。必使輕利
而易為。不使重困而難舉。何者。夫鷹隼乘風。高入於雲漢。視禽
鳥所在而搏取之。駿馬日馳千里。過都越國。恍然若無所見。此
其以輕利捷疾。故能勝物。若夫。爰居腹翮。非不大也。避風於魯

東門而不能去。駑牛載重。行才十數里。復遇天雨。喘息躑躅。而不能逸。此皆困重之勢也。唐太宗取天下。滅夷狄。得輕利易為之勢。故兵不難動。動必有功。兵休事已。無復後患。而天下幸以平治。今日之事實有困重難舉之勢。前日賣茗飲者數百人為曹。偶以抗官軍。此不過弓手十將之事。一兵官足以制其命矣。而猖獗歲餘。聲入閩嶺。嘗罷斥兩帥。選擇使者。僅而獲之。若此者。其可以遇大敵乎。使如太宗。彼此前後所向必應。而無後憂。其將能乎。祖宗以天下之衆。困於區區夏人之數州者。蓋以上下牽制。首尾顧望。內外異同。困重而難舉也。今其勢復然。陛下亦自知之矣。雖然。變困重難舉之意。使有輕易為之風者。此其事不在兵。不在將。在朝廷大政。紀綱憲度之際而已。噫。是又未可以一二言也。臣所謂先勝之形。蓋在此矣。

夷狄外論四甲。外可以攻。內可以守。全國也。外可以攻。內不可以守。亡國也。外不可以攻。內可以守。僅存之國也。可以攻而不為。必攻之形。不足以守而為固守之勢。折強大以就弱小。臣不知其說也。何謂可以攻而不為必攻之形。今之淮南北是也。使吾欲得志於虜。非益進深入。盡吾境而與之守。立萬死百敗之地。以示其不可過之鋒。何足以庶幾於有成。而況委棄垣牆。視為荒閑無用之虞。而無經營分畫之要。乃坐困內地。助虜自攻。中外抵掌。但以復得故地為言。是欲不出戶庭而遙策門外之事者歟。何謂不足以守而為固守之勢。今之防江是也。上流有武昌之兵。下流有京口秣陵之兵。皆重兵也。淮無宿師。故恃三鎮為巨防。夫以孤江與敵為對。則三鎮不得不守。今淮南北尚不憂其有失也。何必預憂其有失而守江乎。善守者守四夷。今不

及矣。守其境可也。不守其境而守其室。兵甲不在邊而在堂。不知今日之所謂守者何名也。匹夫小人求衣食於千里之外。當搏俎匕筋之間。而能有遠思。今處門內之事。非必智者而後能也。如農夫之自耕其田耳。所以耘耨耒耜之日熟矣。然且輕重失宜。緩急失中。首尾顛錯而無據。其於天下之大計。臣固知其不及也。悲夫。昔孫氏以謀臣之多。將士之勁且精。平生百戰之勤。欲望淮南尺寸之地而不可得。今包兩道而有之。方千里十九郡。使之塵沙莽然。民物凋殘。城戍衰弱。雖建立官裏而人有搖心不能自保。曾無長久自立之意。徒欲內守江左以為百世不傾之基。豈非與古人異謀哉。雖然。上則亦知淮之可重矣。其所以欲為而輕止者有二患。一則為嘗與虜約無置大兵。今且赫然增備益守。虜必來爭。或備守不足。則未能為益而先有所

喪。一則以為既分要害。盡守禦。必當付之其人。權有所在。則或以成它日藩鎮跋扈之事。而臣以為二患者皆非今日之所當慮。且雖使淮上地如今日未置大兵。若有善吏守之。虜卒以數萬衆來攻之。不能克。捨之不敢過也。豈有增備益守而先憂其敗者乎。夫守吾之要地。所以致虜之必爭。大事之機。蓋見於必爭之日。且虜能以虛言空約禁吾不敢守要地。又得吾重賂。不戰而勝。孰甚於此。善為國者擇人而已。方欲有事。安能盡使權不分。如文欽諸葛誕固不可與。若羊祜杜預亦可乎。藥非烏喙。燕以療吾疾。而烏喙之毒亦能殺人。則善醫者劑之而已。以其毒而并廢其藥。而吾之疾不可救矣。夫今之所謂繁盛雄富者。二浙七閩耳。皆區區吳越僻陋不廷較之地。強弱成敗之所不在也。略淮而守江。守江以安閩浙。此其去中原也遠矣。臣常患今

世之言國事者不見天下之勢而好為無益之謀。蓋其形便曲折本非人主之所當盡知而徒以紛亂外則失委任將帥之意而內不能為廟堂一定之策。嗚呼！自隆興以來天下益多言矣。通又上法度總論

其一日。欲自為其國必先觀古人之所以為國。論者曰。古今異時。言古者常不通於今。此真為說亦確而切矣。雖然。天下之太民此民也。事此事也。疆域內外。建國立家。下之情偽好惡。上之生殺予奪。古與今皆不異也。而獨曰古今異時。言古則不通於今。是損古於今。絕今於古。且使為國者無所斟酌。無所變通。一切出於苟簡而不可裁判矣。故古今異時之論。雖不可廢。然臣有獻於此。願陛下深思之。蓋陛下之欲自為其國者。必將因其已行襲其舊例。聽其已然。而不加振救之術。以日入於積壞。則不可謂之自為其國。苟為不因已行。不襲舊例。不聽已然。而加之以振救之術。則如之何而可以將以意行之。以心運之。忽出於一人之智慮。而不合於天下之心。則其謀愈謬而政愈踈矣。故臣所謂有獻於此。請陛下先觀古人之所以為國。夫觀古人之所以為國。非必遽效之也。故觀衆器者為良匠。觀衆方者為良醫。盡觀而後自為之。故無泥古之失。而有合道之功。且古人之為國。具在方冊而已。其觀之非難也。陛下幸進臣而教之。指數籌畫。不終朝會。而古人為國之大槩森然見於日中矣。陛下深覽太息。作而深惟。以斷自聖志。則不待食頃而所以自為其國者。可決意行之。而無難矣。夫以封建為天下者。唐虞三代也。以郡縣為天下者。秦漢魏晉隋唐也。法度立於其間。所以維持上下之勢也。唐虞三代必能不害其為封建。而後王道行。秦漢魏

晉漢魏晉隋唐也。法度立於其間。所以維持上下之勢也。唐虞三代必能不害其為封建。而後王道行。秦漢魏

晉隋唐必能不害其為郡縣而後霸政舉。故制禮作樂。文書正朔。律度量衡。正名分。別嫌疑。尊賢舉能。厚民美俗。唐虞三代之所謂法度也。至於國各自行其政。家各自專其業。累世不易。終身而不變。考察緩而必黜陟簡而信。此所以不害其封建而行王道也。秉威明權。薄正期會。課計功效。核虛實驗勤惰。令行禁止。後省刑清。秦漢魏晉隋唐之所謂法度也。至於以一郡行其一郡。以一縣行其一縣。賞罰自用。爭奪自專。刺史之間有條司隸之察不煩。此所以不害其郡縣而行霸政也。論者所謂古今異時。言古不通於今者。謂王霸之未易分。唐虞三代之未易復而已。若將行其法度以制四海之命。亦去其所以害是者而劫劫然惴惴然。害之愈深。守之愈固。膠而不解。滯而不通。此豈有古今之異時哉。蓋古人之所以為國者。雖各係其德之厚薄。化

之淺深。世祚之短長。然陛下即而觀之。豈有欲其行之而乃從而害之者乎。然則今世之法度。其害之者眾大而難去。深遠而難言矣。觀古之無害而求去今之害。則陛下之國。其大方數千里。舉而自為。以復祖宗之舊。雪百年之耻。無不可者矣。

其二曰。昔人之所以得天下也。必有以得之。其失天下也。亦必有以失之。得失不相待而行。是故不矯失以為得。何也。蓋必有真得天下之理。不俟乎矯其失而後得之也。矯失以為得。則必喪其得。唐虞三代皆有相因之法。而不以桀紂之壞亂。廢禹湯之治功。漢雖滅秦。亦多因秦舊然。大抵天下之政。日趨於細。而法日加密矣。惟其猶有自為國家之意。而不專以懲創前人之失。計矯而反之。遂以為功。且東漢之末。四方分割。壞亂甚矣。魏武雖嚴科條。審律令。以重足屏息。操制群下。而截然使人各得自

盡以行其職守者猶在也。至晉之敗尤甚於漢。南北角立。並興互滅。及其岷然自見者。猶皆自有為國之意。使其下無飾非養過之心。人存政舉。隨其所立。亦或瞭然可見。及隋之末年。喪亂蠱起。癰疽潰裂。而太宗一旦立法定制。疏明簡直。上下易遵。然則魏不以諱漢之失為興。唐不以懲隋之亡為強。夫興亡治亂各有常勢。欲興者由興之塗。將敗者趨敗之門。此其所以不相待而非出於相矯也。唐末之亂。重以五代。雖生人之無寧歲久矣。然考其所以禍敗。亦何以獨過於秦漢晉隋之亡。蓋國之將亡。則其形證固已若此矣。而本朝所以立國。定制廢維持人心。期於永存而不可動者。皆以懲創五季而矯唐末之失業為言。細者愈細。密者愈密。搖手舉足。輒有法禁。而人文之以儒術輔之以正論。人心日柔。人氣日惰。人材日弱。舉為懦弛之行。以相

與奉繁密之法。遂揭其號於世曰。此王政也。此仁澤也。此長久不變之術也。以仁宗極盛之世。去五季遠矣。而其人之懲創五季不忘也。至於宣和。又加遠矣。其法度紊矣。而亦曰。所以懲創五季而已。况靖康以後。本朝大變。乃與唐末五季同為禍難之餘。紹興更新。以及於今日。然觀朝廷之法制。士大夫之議論。隄防。扁鑄。孰曰非矯唐末而懲五季也哉。夫以二百餘年所立之國。專務以矯失為得。而真所以得之之道。獨棄置而未講。故舉一事。本以求利於事也。而卒以害是事。立一法。本以求利於法也。而卒以害是法。上則明知其不可行。而姑委之於下。下則明知其不可行。而姑復之於上。虛文相挺。浮論相倚。故君子不可用。而用小人。官不可任。而任吏。人情事理不可信。而信法。惟其惻怛寬平。粗存古人之意。而文具實已。亦獨何以異於周秦之

敵我。於是中原分割而不悟其由。請和仇讎而不激其憤。皆言
今世之病。而自以為無療病之方。甘心自處於不可振救。以坐
視其敗。據往鑒今。而陛下深思其故者。豈非真所以得之之道
未講歟。誠講之而行之。當舉者舉。當廢者廢。昔之密者。今為疎。
昔之細者。今為大。今日出令。而明日丕變矣。何俟於卒歲之久
哉。

其三曰。所謂舉一事求利於事。而卒以害是事。立一法求利於法
而卒以害是法者。何也。今朝廷之法。度其經久常行。不可變改
者。十數條而已。而皆為法度之害。故用人以資格為利。而資格
為用人之害。銓選以考任為利。而考任為銓選之害。薦舉以關
陞改官為利。而關陞改官為薦舉之害。至於任子。則有數害。自
負郎致仕。即得蔭補。為一害。太中大夫待制以上。蔭補得京官

為一害。一人入仕。世爵無窮。為一害。今者汰其謬濫。限以負數。
又為一害。科舉亦有數害。取人以藝。既薄於古。今併與藝而失
之。為一害。古者化天下之人為士。使之知義。今者化天下之人
為士。盡以入官。為一害。解額一定。多者冒濫。少者陸沉。奔走射
利。喪其初心。於今之法。又自壞之。為一害。一預鄉貢。老不成名。
以官錫之。既不擇賢。又不信藝。徒曰恩澤。官曹充滿。人才敗壞。
又為一害。京師之學。有考察之法。而以利誘。天下州縣之學。無
考察之法。則聚食而已。而學校之法。為害。制舉所以求卓越。多
聞之士。而責之於記誦。取之於課試。所言不行。所習不用。而制
科之法。為害。博學宏詞。昔以罷詞賦。而進人於應用之文耳。美
官要職。遂為捷徑。一居是選。莫可退卻。而宏詞之法。為害。募役
之法。本以免天下之為役者耳。今也保正長之敵。通天下皆患

之。而後法為害。昔之律勅。綜理萬事。朝廷隨時制宜。定為新書。以一條貫。有出意見。莫知推行。但曰檢坐申嚴而已。而新書為害。國家本惠州縣之過失。不得上聞。故置監司以禁切之。而今也。禁切監司之法。反甚於州縣之吏。豈以監司為非其人乎。抑惟其一人而必用是法乎。而監司之法為害。府史胥徒。所以行文書。給趨走。雖堯舜不能廢也。而今也。植根固本。不可搖動。大官拱手。惟吏之從。而胥吏為害。又因是以推。昔之所行。行經界則經界為害。行保甲則保甲為害。行方田則方田為害。行青苗市易則青苗市易為害。舉事立法。無非所以求利。而事立法行。則無非為害。上下內外。亦舉皆知其為害矣。然而其賢者則以為是必不可去之害。庸愚者則恃其有是害也。足以自容。而其小人則或求甚於所害。天下皆行於法度之害。而不蒙法度之利。二百年於此。日極一日。歲極一歲。天下之人皆以為不知其所終。而不知陛下將何以救之哉。故臣願陛下揭其條目而治之。去害而就利。使天下曠然一日得行於昭昭之塗。雖三代以上。遠而未易言。兩漢及唐之盛世。可立致也。

用人資格 何謂資格為用人之害。以賢舉人。以德命官。賢有小大。德有小大。而官爵從之。一定而不易。此堯舜以來之常道也。無有所謂自賤而歷貴。循小官之次而後至於卿相。如後世之所謂資格者。然堯舜以來。遠矣。未可遽復。則資格用人。未可遽廢。至於不能得資格之利。而受資格之害。資格之害深。則人皆棄賢而為愚。治道日壞。而不自知。此不得不因今之法。而少變之也。夫計日月。累資考。雖堯舜三代。則亦有然者。而不以是待天下之賢才有德之人。何者。賢才有德之人。以此官稱。此人可

也。豈可疑其資格未至而姑遲之哉。至漢人則已患苦其弊。守相列侯為九卿。九卿為三公。天下之賢才伏而俗吏用矣。伊呂周召之傳。非其不為秦漢以後出。而法度使之然也。唐太宗雖以戰伐取天下。而用人能盡其才。不拘牽於常格。以起一時之治。尚有可喜。蓋資格者。生於世之不治。賢否混并。而無所別。故以此限之耳。而本朝遂以治世而行衰世之法。藝祖太宗所用。猶未有定式。惟上所拔。間得魁磊之士。至咸平景德初。資格始稍嚴。寇準欲出意進天下士。而上下群攻之矣。故李沆王旦在真宗時。謹守資格。王曾呂夷簡富弼韓琦在仁宗英宗時。謹守資格。司馬光呂公著在哲宗時。謹守資格。此其人皆以謹守資格為賢名。重當世。惟王安石破資格以用人。一時所謂名士力爭而不勝。其後章惇蔡京王黼秦檜相踵效之。然而進小人

而亂天下者。此五人也。由五人之所用。則當以不守資格為議。雖然。資格非善法明矣。而李沆十數人者。以守資格得名。而其時亦以稱治何也。蓋能先別其流品。以分君子小人之塗。以定清濁上下之序。彼其號為德度智略。足以居大位者。亦已素許之矣。特欲其履歷以實之而已。故其人有自小官。而其望已足以為卿相。至其久也。亦卒為之。若此者。可謂得資格之利也。今也不然。無有流品。無有賢否。由出身而閔陞。由閔陞而改官。知縣。由改官知縣。而為四轄六院。由四轄六院為察官。由察官而為卿監。由卿監而為侍從。由侍從而為執政大臣。或由知州監司而為郎。由郎而為卿監侍從執政。資深者序進。格到者次遷而已。若是而欲以舉賢才。起治功。其可得乎。侍從不為士。宰執不舉賢。執格而進曰。此足以任此矣。陛下雖欲責之以事。詢之

以謀彼安所從知乎。此臣所謂受資格之害也。且本朝廢資格而用人。無若李沆。王旦。王曾。呂夷簡。富弼。韓琦。司馬光。呂公著之為相。然效其功效。驗其人才。本朝以資格為用人之利也。決矣。故臣欲陛下審乎資格之實。深念今日人才衰乏已甚。稍加變通。號召收拾。以終成資格之利。而不受資格之害。且天之生才也甚難。人主之得才也亦甚難。毋天閼摧折之使。至於盡。蓋今世猶有可用之人。誠使朝廷之資格一出於人才之所當用。則有資格之利。而無資格之害矣。

用人銓選。何謂銓選之害。甄別有序。黜陟不失者。朝廷之要務也。故自一命以上。皆欲用天下之所謂賢者。而不以便其不肖之人。切惟人主之立法。常為不肖者之地。而消靡其賢才。以俱

入於不肖而已。而其官最要。其害最甚者。銓選也。吏部者。朝廷喉舌之處也。尚書侍郎者。天下貴近之臣也。處之以其地。任之以其官。與之以天下士大夫甄別黜陟之柄。而乃立法以付之曰。吾一毫不汝信也。汝一毫不自信也。其人之賢否。其事之罪功。其地之遠近。其資之先後。其祿之厚薄。其缺之多少。則曰。是一切有法矣。天下法度之至詳。曲折詰難之至多。士大夫不能一舉手措足。不待刑罰而自畏者。願今無甚於銓選之法也。嗚呼。與人以官。賦人以祿。生民之命。由此而出矣。使加之意。天下不於此乎。望治風俗。不於此乎。求厚人才。不於此乎。責實而將安所取之。奈何舉天下之大柄。而自束縛蔽蒙之。塵室靈折。乃為天下大弊之源乎。雖然。是幾百年於是矣。其相承者。非一人之故矣。學士大夫。勤身苦力。誦說孔孟傳道先王。未嘗不知所

謂治道者。非若今日之法度也。及其一旦之為是官。禁舌拱手。四顧吏胥以問其所未嘗知之法令。吏胥上下其手以視之。其人亦抗然自辨曰。吾有司也。固當守此法而已。嗟夫。豈其人之本若是陋哉。陛下有是名器為鼓舞群動之具。與奪進退以叙天下。何忍襲數百年之弊跡。汨沒於區區壞爛之法。以消靡天下之人才。而甘心以便其不肖。如此則治道安從出。而治功何自成哉。况自唐中世以前。吏部用人之意。猶有可考。今之所循者。乃其衰亂之餘敝耳。百王之常道。不容至於陛下而不復也。夫曰私曰偏。曰怨曰謗。曰動眾曰招權。此末世之庸人所以恐喝其上。而疑壞治道於將興之時者也。陛下深考昔人之已行。毅然不惑於眾。因今之銓選一二人而付之。蓋今之大臣與人。以堂除者。乃昔日銓選常行之事。大臣不知其職任有大於此。而止以堂除為宰相之大權。堂除為宰相之大權。則無怪銓選為奉行文書之地也。使今日銓選得稍稍自用。若堂除之選盡歸銓部。然後大臣知職任。而銓選亦能少助朝廷用人。尚書侍郎者。不虛設矣。

用人薦舉。何謂薦舉之害。使天下之大吏得薦舉天下之卑官。宜若為善法矣。而今乃為大害。且閔陞令錄職官。改官京官。若陞朝官。又轉而至負郎。此朝廷自設限隔。以分貴賤。而使人非舉不得入。曰三考。曰四考。有舉者三人。若六考。若七考。有舉者五人。則閔陞則改官。朝廷之立是法也。豈不曰吾不徒與。以賢能而與。賢能不自知以薦而知乎。然則今朝廷歲與人。以閔陞改官者。豈曰此誠賢與能者乎。大吏歲舉以改官者。亦豈曰此誠賢與能者乎。其人之得閔陞改官者。又豈曰吾誠賢與能者。

乎。上不信其舉人者。舉人者不信其求舉者。求舉者不以自信。必曰。是皆不可知。而朝廷之法既已如此。則不得不出於此。朝廷亦曰。吾之立法既已如此。則不得不聽其如此。然則是上下相與為市。均付於不可知而已。故奔競成風。干謁盈門。較權勢之輕重。不勝其求。若此者。不特下之人知之。上之人蓋知之矣。方其人之未得出乎此也。卑身屈體以求之。僕隸賤人之所耻者而不耻也。此豈復有其中之所存哉。及其人之既得脫乎此也。抗顏莊色以居之。彼其下者。又為卑身屈體之狀。以進焉。彼亦安受之而已。相承若此。則以此見舉。以此舉人。陛下之人才壞而生民受其病。無足疑者。嗟夫。其始則或不至是矣。而流弊之極。皆固守而不思變。且意朝官者。已為天下之所貴。而朝廷亦自貴之矣。不自貴而使天下亦不知貴之。且在朝廷無不可為。而計今或未之能也。今合多而考累。而任使。其積日計月而無在官之過者。可以循至於次等之京官。毋必舉焉。其誠可舉者。因今之法而舉之。與之以今之所與之官。若是。則庶幾乎士之稍自重者。知有常速之可由。而不汲汲焉。為是卑身屈體以求之。而僕隸賤人之所耻者。亦或知耻矣。其舉人者。不困於求者之多。庶幾乎知所自立。而或能真舉其賢。能以報上矣。辭舉官之急。姑用是。要以風俗稍善。治道稍明。循次而進。必無俟乎舉者。而大吏或一舉其材。則朝廷信而用之。拔於常調。此薦舉之正也。然此有司之事。執政大臣之所當請而後行。朝政夕定。非若兵財之有所難也。睥睨隱忍而不知為之。遂為天下之大患。亦可悲也。

用人任子 何謂負郎致仕即得蔭補為一害。人臣以子任官亦

國之重事也。其與之宜當於義而稱於恩。使朝廷錄功紀舊之意有所表見。今日舉主而改官率十餘年而至。負郎由常調入仕。不過佐郡而止。其功業未有以異。然且從而官其子。豈以為是庸庸無所短長之士。而必使繼世為之耶。且又其仕而顯者。職任勞效。或見稱於天下。而不幸其官止於負郎。則所以得任其子弟者。亦無異於常調。而至此者。此所謂其義不當而恩不稱也。何謂自太中大夫待制以上。蔭補得京官為一害。京官者。朝廷之所貴重。使天下士大夫更六七。考用舉主五六人。而後得之。今闕達而待之者多。入仕久者。至三十年始得改官。疾病憂患。公私愆犯。有終身不得者。或一特與人改官。上下相目。以為異事。今至使其為太中大夫待制者。即以京官任子弟。何重於彼而不惜於此耶。豈為侍從大臣之子。則無俟乎舉主考第

而已。能度越天下之賢士大夫者。歎重之。則其法立而不能變。輕之。則其恩濫而不能變。所謂輕重彼此不相應也。何謂一人入仕。世爵無窮為一害。古者裂地分茅。以報人臣之有功。使其子孫嗣之。所以酬祖宗。垂後裔也。至於官使必有所宜。不可以一夫官簿之所至。苟應法令而直與之。以為恩則濫。以為法則敝。以為義則悖。且朝廷不尚賢而尚貴。朱紫混然。美惡雜處。崇觀以來七八十年。人臣不以道而得貴仕者。在其元身自宜削奪。而今也。子孫仕宦。不知藝極。驕侈無忌。自稱世家。將使世之所謂賢者。何以勸焉。何謂今日汰其謬濫。限以員數為一害。且朝廷向之所以盡與之者。不知其謬濫。而始為是無窮之恩也。今也知而汰之。而徒限以員數。則亦不可。夫為上者。使其下以知義而已。義所可與。雖盡與之。吾何所得吝。不然。與其一而棄

其一曰。此在吾限負之外耳。此不得獨賢。彼不得獨愚。義理愈蔽而人紀隳矣。故負郎非朝廷所甚重之官。其常調而至。此者可勿復與其。果有勤勞。或賢有德。聞於上者。與之可也。京官為朝廷之所貴。柰何以與從官執政之子弟。以今之所與。負郎卿監者與之可也。計其入官之世次。考其所任之多寡。以稽其人之有功無功。賢與不賢。為之止法可也。如是則可與者與之。何必以負數限之乎。雖然。因今之法。而有所變改。不得不出於是。若舉公卿大夫之子弟。而養之於學校。擇天下之明師良友。以成就之。使其材器卓然。可以為國家用。則於此乎。官使之而苛法煩例。前衝後改。皆可一決而去。而先王之意見矣。

科舉 何謂今併與藝而失之為一害。蓋昔之所謂俊人者。其程試之文。往往稱於世俗。而其人亦或有立於世。今之所以取者。

非所以取之。其在高選。輒為天下之所鄙笑。而鄉曲之賤人。父兄之庸子弟。俯首誦習。謂之黃策子者。家以此教。國以此選。命服之所貴者。乃人之所輕。且夫世之所重者。豈必知重其人哉。亦或其藝文之可稱者耳。此固不足以卜其內。今其可稱者。又莫之獲。而人之所輕者。乃返得之。然則上之求士而用之。公卿大臣由此塗出。豈有始於為人之所輕。而終也乃足以為國家之所重者乎。何謂化天下之人為士。盡以入官為一害。使天下有羨於為士。而無羨於入官。此至治之世。而免置之詩。所以作也。蓋羨於為士。則知義。知義則不待爵而貴。不待祿而富。窮人情之所歆慕者。而不足以動其自守之勇。今也舉天下之人。總角而學之。力足以勉強於三日課試之文。則囂囂乎青紫之望。盈其前。父兄以此督責。朋友以此勸勵。然則盡有此心。而其庶

隅之所底厲。義命之所服安者。果何在乎。朝廷得斯人者而用之。將何所賴以興起天下之人才哉。何謂解額一定為一害。百人解一。承平之世酌中之法也。其時閩浙之士少以應書。而為解之額狹矣。今江淮之間或至以僅能識字成文者充數。而閩浙之士其茂異穎發者乃困於額少而不以興選。奔走四方或求門客。或冒親戚。或趨羅納。夫士之為學其精至於性命之際。而其用在於進退出處之間。然後朝廷資其材力以任天下之重。今也以利誘之於前。而以法限之於後。假冒干請無所不為。然則以其有是士之可取也。而取之。此其義理之當然者耳。則解額之狹於彼者。何不通之使與寬者均乎。何謂一預鄉貢以官錫之為一害。古人之取者也。取之四五而後定其終身。而本朝之法不然。其鄉貢也。一取之而已。一取而不復棄其人。三十年之後。

憐其無成。而亦命之官。蓋昔藝祖之初。憫天下士有更五代困於場屋而猶不得自選者。因以為之賜。今也士人充塞。偶然一得。何足為言。則安用此而遂為常法乎。夫士者人材之本源。立國之命係焉。四患不除。而朝廷於人材之本源。戕賊斷喪。不復長育。則宜其不足於用也。夫四患得四利。所謂養之於始。自拱把而至於桐梓。古人之言。不可忽也。

學校 何謂京師之學有考察之法。而以利誘天下。三代漢儒其言學法盛矣。皆人耳目之所熟知。不復論。若東漢太學。則誠善矣。唐初猶得為美觀。本朝其始議建學。久而不克就。王安石乃卒就之。然未幾而大獄起矣。崇觀間。以俊秀聞於學者。旋為大官。宣和靖康所用。誤朝之臣。大抵學校之名士也。及諸生伏闕。搥鼓以請起李綱。天下或以為忠義之氣。而朝廷以為倡亂動。

衆者無如太學之士及秦檜為相務使諸生為燕廔吐以媚已而以小利啗之陰以拒塞言者士人靡然成風獻頌拜春希望恩澤一有不及謗議喧然故至於今日太學猶蔽遂為姑息之地夫秉義明道以此律己以此化人宜莫如天子之學而今也何使之至此蓋其本為之法使月書季考校定分數之毫釐以為終身之利害而其外又以勢利招來之是宜其至此而無悔也何謂州縣之學無攷察之法則聚會而已往者崇觀政和間蓋嘗攷察州縣之學如天子之學使士之進皆由此而罷科舉矣此其法度未必不善然所以行是法者皆天下之小人也故不久而遂廢今州縣有學官室廩無所不備置官立師其過於漢唐甚遠惟其無所攷察而徒以聚會而士之俊秀者不類於學矣州縣有學先王之遺意幸而復見將以造士使之俊秀

而其俊秀者乃反不類於學豈非法度有所偏而講之不至乎今宜稍重太學廢其故習無以利誘擇當世之大儒久於其職而相與為師友講習之道使源流有所自出其卓然成德者朝廷官使之為無難矣而州縣之學宜使考察上於監司聞於禮部達於天子其卓然成德者或進於太學或遂官之人知由學而科舉之陋稍可洗去學有本統而古之文憲庶不墜矣若此類者更法定制皆於朝廷非有所難願自以為不可耳雖然治道不明其紀綱度數不一一揭而正則宜有不可為者陛下揭而正之則如此類者雖欲不為亦不可得也

制科 用科舉之常法不足以得天下之才其偶然得之者幸也自明道景祐以來能言之士有是論矣雖然原其本以至其末亦未見有偶然得之者要以為壞天下之才而使之至於舉無

可用此科舉之敝法也。至於制科者。朝廷待之尤重。選之尤難。使科舉不足以得材。則制科亦庶幾乎得之矣。雖然。科舉所以不得才者。謂其以有常之法。而律不常之人。則制舉之庶乎得之者。必其無法焉。而制舉之法。反密於科舉。今夫求天下之豪傑特起之士。所以恢聖業而共治切。彼區區題目記誦明。數暗數者。胡為而責之。而又於一篇之策。天文地理人事之紀。問之略備。以為其說足以酬吾之問。則亦可謂之奇材矣。當制舉之盛時。置學立師。以法相授。浮言虛論。披抉不窮。號為制科習氣。故科舉既不足以得之。而制舉又已失之。然則朝廷之求為一事也。必先立為一法。若今科舉之法。是本無意於得材。而徒立法以困天下之汎然。能記誦者耳。此固所謂豪傑特起者。輕視而不屑就也。又有甚此者。蓋昔以三題試進士。而為制舉者。以

各策為至難。彼其能之。則猶有以取之。自熙寧以策試進士。其說蔓延。而五尺童子。無不習言利害。以應故事。則制舉之策。不足以為能。故哲宗以為今進士之策。有過此者。而制科由此再廢矣。是以八九十年。其薦而不得試者。其試而不見取者。其幸而取者。其人才凡下。不逮於科舉之俊士。然且二年一下詔。而追復。不俟科舉之歲。皆舉之。將何所為乎。設之以至密之法。與之以甚美之名。使其得與此者。為急官爵計耳。且天下識治知言之人。不應如是之多。則三歲以策試進士。使肆言而無所用。是誠矣之矣。今又使制舉者。自以其所謂五十篇之文。泛指古今。數陳利害。其言煩雜。見者厭視。聞者厭聽。且士人猥多。無甚於今世。挾無以大相過之實。而冒不世之名。則朝廷所以汲汲然而求之者。乃為譏笑之具。今且暫息天下之多言。進士無親

策制舉。無記誦。無論著稍稍忘其故步。一日慨然天子自舉之。三代之英才雖未可驟得。亦不至如近世之冗長無取。非惟無益而反有害也。

宏詞 法或生於相激。宏詞之久廢矣。紹聖之初。既盡罷詞賦。而患天下應用之文。由此遂絕。始立博學宏詞科。其後又為詞學兼茂。其為法尤不切事實。何者。朝廷詔告典冊之文。當使簡直宏大。敷暢義理。以風曉天下。典謨訓誥諸書是也。孔氏錄為經常之辭。以教後世。而百王不能易。可謂重矣。至兩漢制誥詞意短陋。不復髣髴其萬一。蓋當時之人。所貴者武功。所重者經術。而文詞者。雖其士人譁然自相矜尚。而朝廷忽畧之。大要去刀筆吏之所能無幾也。然其深厚溫雅。猶稱雄於後世。而自漢以來。莫有能及者。若乃四六對偶。銘檄贊頌。循沿漢末。以及宋齊。

此真兩漢刀筆吏能之而不作者。而今世謂之奇文絕技。以此取天下士而用之於朝廷。何哉。自詞科之興。其最貴者四六之文。然其文最為陋而無用。士大夫以對偶親切用事精的相誇。至有以一聯之工。而遂擅終身之官爵者。此風熾而不可遏。七八十年矣。前後居卿相顯人。祖父子孫相望於要地者。率詞科之人也。其人未嘗知義也。其學未嘗知方也。其材未嘗中器也。操紙援筆。以為比偶之詞。又未嘗取成於心。而本其源流於古人也。是何所取。而以將相顯人待之。相承而不能革。且又有甚悖戾者。自熙寧以經術造士也。固患天下之習為詞賦之得華。而不適於實用。凡王安石之與神宗。往反極論。至於盡擯斥一時之文人。其意曉然矣。紹聖崇寧。號為追述熙寧。既禁其仕者。不為詞賦。而反以美官誘其已仕者。使其為宏詞。是始以經

義開迪之而終以文詞蔽陷之也。士何所折衷。故既已為宏詞。則其人已自絕於道德性命之本統。而以為天下之所能者盡於區區之曲藝。則其患又不特舉朝廷之高爵厚祿以與之而已也。反使人材陷入於不肖而不可救。且昔以罷詞賦而置詞科。今詞賦經義並行久矣。而詞科迄未嘗有所更易。是何創法於始而不能改其終。不自為背馳也。蓋進士制科其法猶有可議而損益之者。至宏詞則直罷之而已矣。

役法 自熙寧為募役法。盡官府之役。官自募之。官受其病而民獲其利。官當其勞而民居其逸。雖然。官豈能自為其病與勞哉。故差役之患難去。而募役之法方興。故後錢者募役之患。而今之保副正長又募役所不能行之患也。後錢則不可復論。保副正長者乃役法之一事耳。而今為大患。窮天下之能言者日夜

相與謀之而不能自出一說也。蓋昔者保伍其民。而有保正副。均以兵法。部勒其下。而其法曰。募有材勇。及一都之內。物力最高者。戶長。則以催科。耆長。則以追胥。而皆有雇直。熙豐之法。其分畫詳明如此。然猶紛紛而不能定。其後艱難。用度日缺。講利源者。無所取財。以為耆戶長雇錢者。官未嘗盡支。而為耆戶長者。亦不願請。故取其窠名。以起發上供。而耆戶長之役。盡以歸於保正副。然則今之保正副募法。未嘗不存。而未嘗不強差之也。其計較物力。推排先後。流水鼠尾。白脚替歇之差。鄉胥高下其手。而民不憚出死力以爭之。今天下之所訢訟其大而難決者。無甚於差役。蓋朝廷之上。其於庶事條目。纖悉委曲。動有法禁。而所謂保正副之役者。乃獨無法。何為其無法也。名募而實差。是以名此其不齊也。而近世淺夫庸人之論。不過仇疾其官

戶。誅扶於詭產。其說有自宰執而與編戶齊役者矣。而詭產遍天下。其弊安可絕。且不咎州縣之以差保正副長困民。而區區然姑欲治官戶詭產何哉。今復以耆戶長在錢還州縣。使二稅呼集之。役有所分。而隸於保正副。則差役之害太半已去矣。使一都之內。誠有材力可以服衆。智勇可以率人者。遵用舊法。使為保正。若副。而除其一戶二稅之半。要使保正副者。人欲爭為之。而不可。而不使強委已。而不顧也。夫如是。則天下豈復以差役為患哉。又如是。則雖官戶無問。新故亦皆可為之。而何至以督責官戶哉。且今世為民之意。何其薄。而辦官之事。何其至也。且京師有諸道。諸道有諸州。諸州有諸縣。自縣而後。親及於民也。其勢宜使什伍比閭里黨。而後達於縣令。則擇其人。而為保正副者。正所以親切於民。服習其小爭。而無使至於大闢。教民使不犯。有刑罰之先務也。若此者。其官事何所不可辦。而今顧未嘗為之。施甚陋之意。以與民較。至下之策。民愈爭而不知悔。則鞭笞隨其後。是獨何益哉。是其行之非有所難。而不思者何也。

法今何謂新書之害。本朝以律為重。而勅令格式。隨時修立。自嘉祐熙寧元豐元祐紹聖大觀政和紹興皆自為書。迨者乾道淳熙已再成書矣。以後衝前。以新改舊。凡朝廷上下之所恃以相維持。相制使者。奉行此書而已。且天下以法為治久矣。臣豈敢遽議新書之害。如晉叔向之所以告鄭子產者乎。然而有三害最近。不可不知。凡天下之事。無不備於此書。而人之智慮。不能出於此書之外者。一害也。書既備矣。而事復弊。法既具矣。而令不行。則宜有說焉。今止謂之各已有見。行條法止於檢坐申

嚴而已。明知法不足恃。而欲強委之。二害也。人材因此浸以頽墮。持樞利害。汎然推廣。及其終也。不過亦曰。臣愚欲望申嚴已行之法而已。以法為弊。猶可言也。以人為弊。不可言也。三害也。至於朝。有之前後批。六部之勘當。諸司州郡之照條施行。又其相習公。為欺誕。以度歲月。害之小者耳。夫以法為治。今世之大議論。豈一可不熟講而詳知也。蓋人不平而法至平。人有私而法無私。人有存亡而法常在。故今世以人亂法。不亂為常語。此所以難於任人而易於任法也。雖然。人則未易任也。以唐虞三代之盛。至誠一意。以相與。而後其人可任。今則安能至於不任人而任法。則必任其足以行吾法之人。而不任其智足以知法與力不足以行法者。而後法可任。此易見之論也。而今則亦未之能何也。夫使是書而果備天下之事。則將何取於人。蓋是書

之所備者。備其文。不備其實。備其似。不備其真也。夫使見行條法。誠已皆具。而天下何為尚有犯法而生弊者。然非無其法之罪。而無其人之罪也。審矣。今不改其人。而曰檢法申嚴。以諄復其法。然則法終不行矣。故任人而廢法。雖誠未易論。而任人以行法。所以助法之不能自行者。必非若今之所謂檢坐申嚴批狀。勘當照條之類。以煩天下之耳目。使其人聰明憤眊。智慮不知所出。求以應故事。而塞章奏。則亦謹然。願助陛下之申嚴。此法令之所以日壞。而人材之所以日消。日用飲食而不能自知。法爛道窮。暫相縻繫。而無經久固結之道。國威之所以不振。強虜之所以憑陵也。臣故欲陛下縱未能任人而廢法。以行唐虞三代遠大之政。姑欲任人以行法。使法不為虛文。而人亦因以見其實用。切罪當於賞罰。號令一於觀聽。簡易而信。果敢而仁。

若漢以來者可矣。

吏胥 何謂吏胥之害。從古患之非直一日也。而今為甚者。蓋自
崇寧極於宣和。士大夫之職業。雖皮膚蹇淺者。亦不復修治。而
專從事於奔走進取。其簿書期會。一切惟吏胥之聽。而吏根固
窟穴。權勢重矣。濫恩橫賜。自占優比。渡江之後。文字散逸。舊法
往例。盡用省記。輕重予奪。惟意所出。其最驕橫者。三省樞密院
吏部七司。戶刑。若他曹外路。從而傲視。又其常情耳。故今號為
公人世界。又以官無封建。而吏有封建者。皆指實而言也。且公
卿大臣之位。其人不足以居之。俛首刮席。條今憲法。多所不請
而寄命於吏。此固然也。雖然。使得其人而居之。如昔之所謂伊
尹傅說之儔。而以夫區區條今憲法。仍為不曉。而與是吏人共
事。終亦不可。然則今世吏胥之害。無問乎官之得其人與不得

其人。而要以為當革而已矣。府史胥徒自有國以來。所同有也。
然必有上不侵官。下不病民。以自治其事。而聽命焉。而秦漢之
敝法。屈天下之豪傑。由刀筆選而至三公。今幸已甄別品流。而
其餘敝未盡去。且又皆以天下經常之事。立為成書。以付之彼
吏。得知之。而官不得知焉。此其為害。又過於秦漢。何者。今百司
之吏。其爵其祿。往往有士大夫之所不敢望。漢之公府掾諸卿
主事。辟召皆天下名士。其權柄足以搖守相者。今之所謂都錄
行首主事之類是也。此直以鞭撻刑戮待之。而高爵厚祿。若果
何哉。今官冗而無所置之士大夫。不習國家臺省故事。一旦冒
居其位。見侮於吏。今胡不使新進士及任子之應仕者。更迭為
之。三考而滿常調。則出官州縣。才能超異者。或遂錄之。若此。則
有三利。士人願惜終身。畏法尚義。受財鬻獄。必大減少。吏曹清

則庶務舉。且因以習士大夫使之有材。而無至於今世之媮惰
一利也。更迭為之。無根固窟穴之患。無保引私名之蔽。而封建
之勢。因以去矣。二利也。增負百餘稍去冗官之患。待缺擇地事
奪伺候之風。亦漸衰息。三利也。得三利去三害。此亦非有勞民
動眾之難者。京師紀綱之首。吏曹清則諸司州縣之吏盡。亦必
少異於今日。蓋結託干請有所不行。予決眾事。整齊簿書。不為
疑玩。則下亦知畏故也。

監司 何謂監司之害。朝廷之設官也。必先知其所以設是官之
意。其用人也。必先知其所以用是人之說。州郡眾而監司寡。謂
州郡之事難盡察也。故置監司以察之。謂州郡之官難盡擇也。
故止於擇監司亦足以寄之。自漢以後。所謂監司亦若是而已。
未暇及於方岳相維之義也。且其若是。則奉行法度者州郡也。

治其不奉行法度者。監司也。故監司者。操制州郡者也。使之操
制州郡。則必無又從而操制之。此則今世所以置監司之體統。
當如是矣。今也上一之操制監司。反甚於監司之操制州郡。緊緊
恐其擅權而自用。或非時不得處。歷不得過三日。所從之吏卒
所批之券食。所奉之禮饋。皆有明禁。然則朝廷防監司之不暇。
而監司何足以防州郡哉。且不責其大而姑禁其細。何哉。是謂
不知設官之意。用人之說。而緣微文以立法。一失也。故監司之
弛惰。人反以為官大。上亦以為知體。監司之舉職。人反以為侵
權。上亦以為為生事。此其大繆戾者也。夫監司者。以法治。以義舉
者也。今轉運司則以剗刷州縣財賦。候司其餘羨。聚雜其逋欠。
為一司歲計之堂。提舉司則督迫茶鹽用法苛慝。至常平義倉
水利農田。則置而不顧。提刑司則以催趣經總制錢印給僧道。

免丁由子為職。而刑獄寬濫。詞訴繁滯。則或莫之省焉。是監司之不法不義。反甚於州縣。故今之為州縣者。相與聚而嗤笑監司之所為。豈監司之本然哉。是謂之不以法治。不以義舉之權付之。而使監司之所操者在州縣之下矣。二失也。且不以法不以義。則所為付之事功者。固宜得其實焉。今也轉運司徒報上供之數於戶部。而轉輸運致之實。則無之。則一路之財計者。將何所用也。茶鹽則已受其剝利於榷務都場。而提舉司受其指留。掌其住賣。督其煎煮。為之索逋理債而已。經總制錢州郡各已趨辨上供。而提刑司者。徒文移知通。收索季帳稽考。綱解以報戶部而已。是三司者。以此為職。徒養資考多人。徒憑意氣作聲勢。以便其私可也。國紀民命。何賴於此。是謂既無法無義。而事功又不得實。三失也。至於還轉運司之權。以清戶部之務。嚴提舉司之事。以一轉運之權。又皆今日之甚急者。昔人謂止擇十道使。猶患不待其人。則監司者。蓋甚重矣。豈以為例差循致之用哉。

建國

卷之三十三

程